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呼图壁县中医医院病房综合楼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呼图壁县中医医院

编制日期：2022年5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h1g5m9		
建设项目名称	呼图壁县中医医院病房综合楼建设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49—108医院；专科疾病防治院（所、站）；妇幼保健院（所、站）；急救中心（站）服务；采供血机构服务；基层医疗卫生服务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呼图壁县中医医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652323556486157L		
法定代表人（签章）	黄革军		
主要负责人（签字）	黄革军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梁金健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新疆创禹水利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54002MA7773UL5Q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刘运孔	2016035650352013650101000171	BH003399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刘运孔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建设项目工程分析、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结论	BH003399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呼图壁县中医医院病房综合楼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2203-652323-23-05-932582		
建设单位联系人	梁金健	联系方式	13899608557
建设地点	呼图壁县中医医院内		
地理坐标	(东经 86 度 52 分 30.451 秒, 北纬 44 度 10 分 36.030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Q8412 中医医院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四十九、卫生 108. 医院 841-其他
建设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呼图壁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呼发改投资〔2022〕32号
总投资（万元）	3750	环保投资（万元）	12
环保投资占比（%）	0.32%	施工工期	17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用地（用海）面积（m ² ）	575.61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无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无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无
其他符合性分析	<p>1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p> <p>根据环境保护部《关于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环环评〔2016〕150号），三线一单中的三线是指“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一单为生态环境准入清单。</p> <p>（1）生态保护红线</p> <p>按照“生态功能不降低、面积不减少、性质不改变”的基本要求，对划定的生态保护红线实施严格管控，保障和维护地区生态安全的底线和生命线。</p> <p>本项目为扩建项目，项目区位于呼图壁县中医医院院内（东至园林路、南至州城投公司用地、西至州城投公司用地、北至S201路绿化带）。不属于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等生态敏感区，选址不位于生态保护红线区域。</p> <p>（2）环境质量底线</p> <p>全州环境空气质量有所提升，重污染天数持续减少，已达标城市环境空气质量保持稳定，未达标城市环境空气质量持续改善；全州河流、湖库及城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稳中向好。地下水质量考核点位水质级别保</p>

持稳定，地下水污染风险得到有效控制，地下水超采得到严格控制；全州土壤环境质量保持稳定，污染地块安全利用水平稳中有升，土壤环境风险得到进一步管控。

①大气环境：项目选址区域为环境空气功能区二类区，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是以国家《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的二类标准作为目标值。项目运营过程中，病房空气中可能携带有少量的病菌，采取紫外线消毒及臭氧空气消毒机对病房区、走廊和各科诊室定期消毒处理，减少带病原微生物气溶胶数量，对环境空气影响较小，不会降低区域环境空气质量。

②水环境：项目产生的废水排入院内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管网，对周边水环境质量影响较小，不会降低区域水环境质量。

③土壤：项目采取场地硬化后对区域土壤环境影响较小。

（3）资源利用上线

强化节约利用，持续提升资源能源利用效率，水资源、土地资源、能源消耗等达到自治区、自治州下达的总量和强度控制目标。加快区域低碳发展，积极推动昌吉市国家级低碳试点城市发挥低碳试点示范和引领作用。

本项目新增用地面积为 575.61m²，年用水量为 5993m³/a，年用电量约为 16 万 kW·h/a。因此，本项目对资源的使用较少、利用率较高，不触及资源利用上线，符合资源利用限值要求，符合资源利用上线要求。

(4) 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本项目为中医医院扩建项目，未被列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28 个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县（市）产业准入负面清单（试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17 个新增纳入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县（市）产业准入负面清单（试行）》限制目录。根据《昌吉回族自治州“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及生态环境准入清单》，本项目属于重点管控单元，环境管控单元名称为呼图壁县建成区，环境管控单元代码为 ZH65232320001。

表 1 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符合性分析

管控维度	管控要求	本项目	符合性分析
空间布局约束	<p>1、执行自治区、乌昌石片区总体准入要求中关于重点管控单元空间布局约束的准入要求（表 2-3 A6.1、表 3.4-2 B1）。</p> <p>2、城市建成区禁止新建每小时 65 蒸吨以下燃煤锅炉。</p> <p>3、居民住宅区等人口密集区域和机关、医院、学校、幼儿园、养老院等其他需要特殊保护的区域及其周边，不得新建、改建和扩建易产生恶臭气体的生产项目，或者从事其他产生恶臭气体的生产经营活动。</p> <p>4、在集中供热管网覆盖地区，禁止新建、扩建分散燃煤供热锅炉。</p>	<p>本项目符合自治区、乌昌石片区总体准入要求中关于重点管控单元空间布局约束的准入要求，本项目不涉及建设供热锅炉。</p>	符合
污染物排放管控	<p>1、执行自治区、乌昌石片区总体准入要求中关于重点管控单元污染物排放管控的准入要求（表 2-3 A6.2、表 3.4-2 B2）。</p> <p>2、PM_{2.5} 年均浓度不达标县市（园区），禁止新（改、扩）建未落实排放 SO₂、NO_x、烟粉尘、挥发性有机物（VOCs）等四项大气污染物总量指标昌吉州区域内倍量替代的项目。</p> <p>3、新（改、扩）建项目应执行最严格的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p> <p>4、施工工地全面落实“六个百分之百”（施工工地周边围挡、物料堆放</p>	<p>本项目为中医医院病房综合楼建设项目，运行过程中主要污染物为医疗废水，经过医院内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能够达标排放。</p> <p>本项目采取紫外线消毒及臭氧空气消毒机对病房区、走廊和</p>	符合

		覆盖、出入车辆冲洗、施工现场地面硬化、拆迁工地湿法作业、渣土车辆密闭运输)。	各科诊室定期消毒处理，减少带病原微生物气溶胶数量。医疗废物收集至医疗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统一处理。	
环境 风险 防控		1、执行自治区、乌昌石片区总体准入要求中关于重点管控单元环境风险防控的准入要求(表 2-3 A6.3、表 3.4-2 B3)。	本项目为医院建设项目，符合准入要求。	符合
资源 利用 效率		1、执行自治区、乌昌石片区总体准入要求中关于重点管控单元资源利用效率的准入要求表(2-3、A6.4、表 3.4-2 B4)。 2、禁燃区内，禁止销售、燃用原煤、粉煤、各种可燃废物等高污染燃料；禁止新建、扩建燃用高污染燃料的设施，已建设成的，应当在规定的期限内改用清洁能源；在行政区域内严格控制引进高载能项目。 3、新建、改建、扩建的建设项目，严格水资源论证，避免高耗水建设项目取用地下水，已有的地下水取水工程，要根据水源替代工程建设情况、资源条件、节水潜力，逐步削减取水量。	本项目为扩建项目，用水由市政管网提供，不属于高耗水项目，符合资源利用效率要求。	符合

综上所述，本项目建设符合“三线一单”要求。

2 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本项目属于“第一类、鼓励类三十七、卫生健康”中的“5、医疗卫生服务设施建设”。本项目属于国家鼓励类项目。

3 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符合性

表 2 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符合性分析

法律法规	相关内容	本项目	符合性分析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	第八十条“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在生产经营活动中产生恶臭气体的，应当科学选址，设置合理的防护距离，并安装净化装置或者采取其他措	本项目运营过程中，病房空气中可能携带有少量的病菌，采取紫外线消毒及臭氧空气消毒机对病房区、走	符合

污染防治法》	施，防止排放恶臭气体”	廊和各科诊室定期消毒处理，减少带病原微生物气溶胶数量。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	第三十六条“含病原体的污水应当经过消毒处理；符合国家有关标准后，方可排放”以及第五十条“向城镇污水集中处理设施排放水污染物，应当符合国家或者地方规定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经医院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出水水质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表2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符合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第九十条“医疗卫生机构应当依法分类收集本单位产生的医疗废物，交由医疗废物集中处置单位处置。医疗废物集中处置单位应当及时收集、运输和处置医疗废物”	本项目依托原有医疗废物暂存间，并根据《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技术规范》的要求，产生的医疗废物委托具有处理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危险废物与医疗废物一起委托有资质的单位清运处置。	符合

4 《新疆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符合性

表3 《新疆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符合性分析

名称	相关内容	本项目	符合性分析
《新疆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	以改善大气环境质量为核心，坚持源头防治、综合施策，持续推进大气污染防治攻坚行动，严格落实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制度，推进重点领域多污染物协同治理，统筹分区控制与区域协同控制，强化科学施策、精准治污，进一步降低PM2.5浓度，提升优良天数比例，减少重污染天气。	本项目运营过程中，病房空气中可能携带有少量的病菌，采取紫外线消毒及臭氧空气消毒机对病房区、走廊和各科诊室定期消毒处理，减少带病原微生物气溶胶数量。	符合
	以水生态环境质量为核心，统筹水资源利用、水生态保护和水环境治理，污染减排和生态扩容两手发力，保护好水、治差水，持续推进水污染防治攻坚行动，严格落实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制度，确保水资源、水生态、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经医院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出水水质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	符合

	水环境统筹推进格局初步形成。	表2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坚持预防为主、保护优先、风险管控，持续推进土壤污染防治攻坚行动，强化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实施水土环境风险协同防控。	本项目采取场地硬化后对区域土壤环境影响较小。产生的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管网，不会对地下水产生影响。	符合
	把保障人民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牢固树立环境风险防控底线思维，完善环境风险常态化管理体系，强化危险废物、重金属和尾矿环境风险管控，加强新污染物治理，健全环境应急体系，保障生态环境与健康。	本项目依托原有医疗废物暂存间，并根据《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技术规范》的要求，产生的医疗废物委托具有处理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	符合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1 建设规模及内容

呼图壁县中医医院始建于 2011 年 6 月，于 2013 年 11 月 1 日正式运营。现有医院占地约为 24735m²，主体建筑为一栋地下一层地上七层（不含机房层）的综合楼，整体为框架结构，总建筑面积 10047m²。诊疗科目包括内科、外科、妇产科、口腔科、皮肤科、骨科、急诊医学科、检验科、影像科等。设床位 112 张，平均每日住院人数 112 人，日平均门诊人数约 139 人次/天。

本次病房综合楼扩建项目位于现有医院的西侧，距离约 13m，本项目新增用地 575.61m²。本次扩建项目建成后，主要帮助患者进行康复治疗，其中建有门诊大厅、康复大厅、牵引室及住院部等。

1.1 建设内容

本次扩建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一栋地下一层地上七层病房综合楼，医院新增床位 136 张，总建筑面积为 8049.47m²，其中包括影像室、门诊大厅、诊室、康复大厅、牵引室、住院部、会议室、办公室等。

1.2 建设规模

本次扩建项目为建设一栋病房综合楼主要有主体工程、公用工程和环保工程组成。主体建筑为一栋地下一层地上七层的综合楼，整体为框架结构，总建筑面积 8049.47m²，新增用地 575.61m²。其中建有门诊大厅、康复大厅、牵引室及住院部等。

原有项目组成及变动情况见下表 4。本项目具体组成情况见下表 5。本项目主要经济指标见表 6。

表 4 原有项目组成及变动情况一览表

工程	名称	现有工程内容和规模	备注
----	----	-----------	----

主体工程	病房综合楼	地下一层	后勤部库房、药剂科库房、消防泵房及病案室库房	不变，使用
		一层	门诊收费结算室、中药房、西药房、功能科、放射科、内科诊室、骨科诊室、慢性门诊、专家预约诊室、输液室等	不变，使用
		二层	康复中心、检验科、理疗室、平衡针诊室、内科诊室、口腔科诊室、五官科诊室、风湿科诊室、皮肤科诊室、妇科诊室等	不变，使用
		三层	康复针灸推拿科	不变，使用
		四层	内科	不变，使用
		五层	外科	不变，使用
		六层	院办、护理部、医务处、财务科、网络中心等	不变，使用
		七层	手术室	不变，使用
公用工程	供水	接市政供水管网		不变，使用
	供电	接市政电网		不变，使用
	供暖	连接市政供暖网		不变，使用
	排水	废水经排水管道排入院内污水处理站，达标后排入市政管网，日处理能力为 96m ³ /d		不变，使用
环保工程	废气治理	采取紫外消毒车及空气消毒机对病房区、走廊和各科诊室定期消毒处理		不变，使用
	废水治理	废水经排水管道排入院内污水处理站，达标后排入市政管网，日处理能力为 96m ³ /d		不变，使用
	噪声治理	优选低噪声设备，加强厂区绿化，合理布局以及加强对交通噪声的应对措施等		不变，使用
	固体废物处理	生活垃圾集中统一收集至分类收集垃圾箱，由环卫部门定期清理；医疗废物收集至医疗废物暂存间，定期由有资质的单位统一处理。		不变，使用
表 5 本项目组成及依托情况一览表				
工程	名称	扩建内容及规模		备注

主体工程	病房综合楼	地下一层	卫生间、设备间、病案室、电气间、阅片室、办公室、DR室、操作间，本层建筑面积 1010.15m ²	新建
		一层	卫生间、资料室、门诊大厅、登记室、宣教室、检室、干预室、备用诊室、休息室、牙片室、口腔科，本层建筑面积 1112.86m ²	新建
		二层	卫生间、康复大厅、物理治疗室、康复科、特殊治疗室、言语室、牵引室，本层建筑面积 898.16m ²	新建
		三至六层	卫生间、治疗室、更衣室、抢救室、配液室、值班室、护士站、医办、抢救室、库房、备餐间、示教室、无障碍病房单人间（仅三层设置）、单人间（四五六层设置）、普通病房三人间，本层建筑面积 1028.98m ²	新建
		七层	卫生间、会议室、准备间、茶水间、办公室，本层建筑面积 691.52m ²	新建
		顶层	风机房、太阳能水箱间、电梯机房，本层建筑面积 220.86m ²	新建
公用工程	供水	接市政供水管网		依托
	供电	接市政电网		依托
	供暖	连接市政供暖网		依托
	排水	病房废水、洗衣房洗衣用水及医护人员的生活污水经修建的污水处理站处理，日处理能力为 96m ³ /d，达标后排入市政管网		依托
环保工程	废气治理	采取紫外线消毒及臭氧空气消毒机对病房区、走廊和各科诊室定期消毒处理		新建
	废水治理	病房废水、洗衣房洗衣用水及医护人员的生活污水经已修建的污水处理站处理，日处理能力为 96m ³ /d，达标后排入市政管网		依托
	噪声治理	优选低噪声设备，加强厂区绿化，合理布局以及加强对交通噪声的应对措施等		新建
	固体废物处理	生活垃圾集中统一收集至分类收集垃圾箱，由环卫部门定期清理；医疗废物收集至医疗废物暂存间，定期由有资质的单位统一处理。		依托

表 6 本项目主要经济技术指标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1	用地面积	m ²	575.61
2	建筑面积	m ²	8049.47
3	床位数	张	136
4	门诊就诊人次/年	人	21000
5	住院人次	人	1800

1.3 主要设备清单

呼图壁县中医医院主要以中医诊断、治疗为主，使用的设备清单如下表。

原有项目设备清单见表7。本项目设备清单见表8。

表 7 原有项目主要设备清单一览表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1	电脑中频治疗仪	1	台
2	六合治疗仪	1	台
3	微电脑脊椎牵引床	1	台
4	TDP	2	台
5	ZXC 型紫外消毒车	1	台
6	熏蒸治疗仪	2	台
7	半导体激光治疗仪	1	台
8	电动牵引床	1	台
9	煎药机	3	台
10	彩超	1	台
11	心电图六导	1	台
12	24 小时动态血压	1	台
13	24 小时动态心电图机	1	台
14	心电图机十二导	1	台
15	高频电动刀手术器	1	台
16	急救呼吸机	1	台
17	CT 机	1	台
18	呼吸机伺服	1	台
19	电动呼吸器	1	台
20	颅脑降温仪	1	台
21	电动手术台	3	台
22	病人监护仪	1	台
23	医用空气消毒机	1	台
24	电动洗胃机	1	台
25	多参数监护仪	1	台

表 8 本项目主要设备清单一览表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1	口腔静音无油空气压力机	1	台
2	根管预备设备	1	台
3	牙科综合治疗椅	2	台
4	颈椎弧度牵引治疗仪	1	台
5	DFD 系列电脑多功能牵引装置	1	台
6	红外偏振光治疗仪	2	台
7	微波治疗仪	3	台
8	脑电仿生电刺激仪（商品名：脑循环偏瘫综合治疗仪）	3	台
9	干扰电治疗仪（商品名：干涉波疼痛治疗仪）	2	台
10	神经肌电图	1	台
11	低中频电子脉冲治疗仪（商品名：经络通治疗仪）	1	台
12	超导风湿治疗仪	1	台
13	磁振热治疗仪（商品名：软组织伤痛治疗仪）	2	台

14	电脑骨伤治疗仪	1	台
15	吞咽言语诊疗仪	1	套
16	平衡步道	1	台
17	抽屉式阶梯	1	台
18	儿童股四头肌训练椅	1	台
19	儿童减重步态训练器	1	台
20	热垫治疗仪	1	台
21	儿童多功能站立床	1	台
22	OT 综合训练台	1	台
23	S 型平衡木	1	台
24	坐式腹背训练器	1	台
25	微波治疗仪	1	台
26	呼吸机	1	台
27	便携式多参数监护仪（心电监护）	1	台
2	电动吸引器	1	台
29	臭氧消毒机	1	台
30	双通道注射泵	3	台
31	输液泵	1	台
32	ABS 床头/不锈钢护栏双摇手病床	4	台
33	急救车 5 型	4	台
34	50 格病历车	4	台
35	红外偏振光治疗仪	1	台
36	三摇式病床	3	台
37	病床	50	台
38	福尼亚胰岛素泵	1	台
39	血气分析仪	1	台
40	除颤仪	1	台
41	GE 数字化医用 X 射线摄影系统	1	台
42	GE 16 排 CT	1	台
43	双立柱 DR	1	台
44	高频移动式牙科 X 射线机	1	台

1.4 主要原辅料及动力消耗

主要消毒剂为碘伏和酒精，使用的消毒材料为棉签、手套、口罩等医用品，详细清单如下表。

原有项目设备清单见表9。本项目设备清单见表10。

表 9 原有项目主要原辅料及动力消耗

项目	序号	名称	年消耗量	来源	备注
主要原辅材料	1	一次性防护服	10000 套/年	市场购买	/
	2	一次性隔离衣	10000 套/年		/
	3	一次性帽子	10000 个/年		/
	4	外科口罩	20000 个/年		/

	5	n95 口罩	20000 个/年		/
	6	橡胶手套	8000 副/年		/
	7	一次性手套	10000 付/年		/
	8	护目镜	5000 个/年		/
	9	一次性鞋套	10000 副/年		/
	10	84 消毒液	300 桶/年		/
	11	针剂药品	2000 支/年		/
	12	口服药剂	2000 盒/年		/
	13	一次性输液器	2000 套/年		/
	14	棉签	200 包/年		/
动力消耗	15	水	7200m ³ /a	市政供水	/
	16	电	16.3 万 kW·h/a	市政电网	/

表 10 本项目主要原辅料及动力消耗

项目	序号	名称	年消耗量	来源	备注
主要原辅材料	1	一次性防护服	10000 套/年	市场购买	/
	2	一次性隔离衣	10000 套/年		/
	3	一次性帽子	10000 个/年		/
	4	外科口罩	20000 个/年		/
	5	n95 口罩	20000 个/年		/
	6	橡胶手套	8000 副/年		/
	7	一次性手套	10000 付/年		/
	8	护目镜	5000 个/年		/
	9	一次性鞋套	10000 副/年		/
	10	84 消毒液	300 桶/年		/
	11	针剂药品	2000 支/年		/
	12	口服药剂	2000 盒/年		/
	13	一次性输液器	2000 套/年		/
	14	棉签	200 包/年		/
动力消耗	15	水	5993m ³ /a	市政供水	/
	16	电	16 万 kW·h/a	市政电网	/

2 污水处理工艺

项目运营过程中，依托原有污水处理系统，原有污水处理站采用一级污水处理工艺 A/O 生物接触氧化工艺，工艺流程为：格栅+调节池+A 级生物池+O 级生物池+二沉池+消毒池，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表 2 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后排入市政下水管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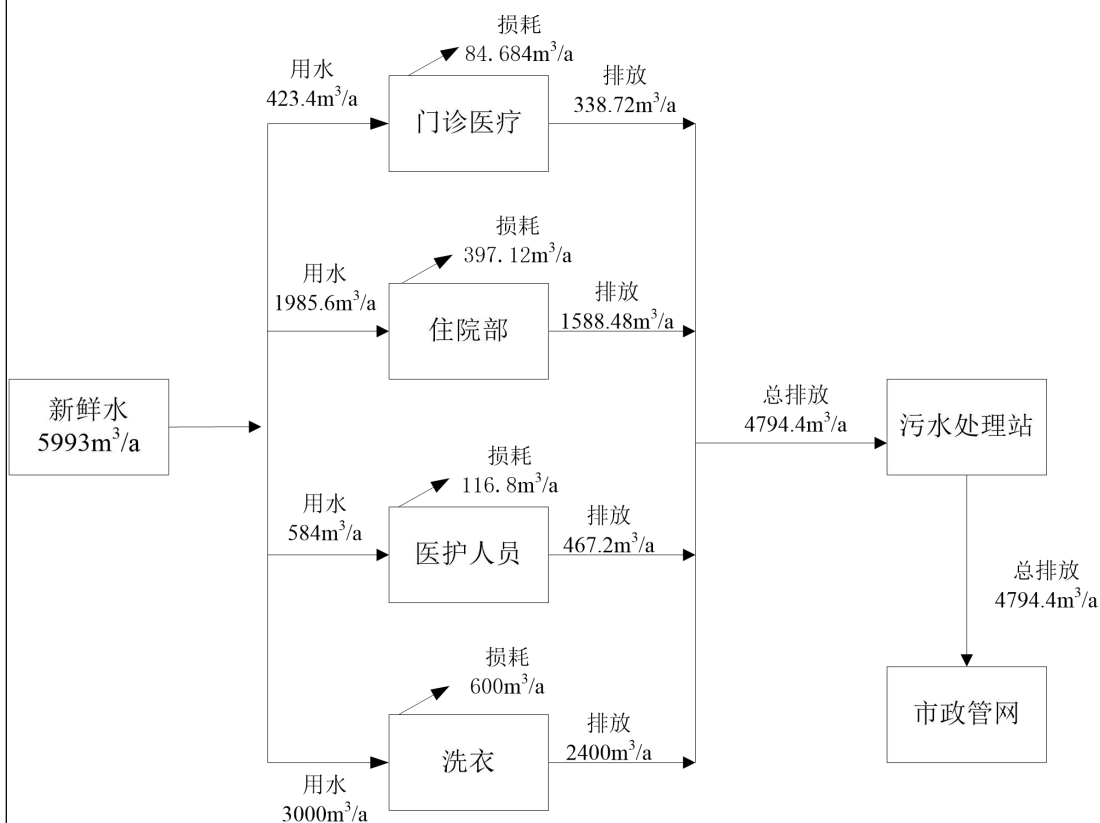
设计进水水质指标为 COD_{cr}: 400mg/L、BOD₅: 200mg/L、SS: 500mg/L、粪大肠菌群: 1000 个/L，出水水质为 COD_{cr}: 60mg/L、

BOD₅: 20mg/L、SS: 20mg/L、粪大肠菌群: 500 个/L。其污染物去除率约为 COD_{cr}>85%、BOD₅>90%、SS>96%、粪大肠菌群>50%。消毒工艺采用二氧化氯接触消毒方式进行消毒。污泥定期清捞, 交由新疆汇和瀚洋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妥善处置。

综上所述主体工程设计出水水质合理。

4 水平衡分析

本项目建成后, 废水排放包括门诊医疗废水、住院部废水、医护人员生活废水及洗衣废水。医院污水排放量按用水的 80%计, 污水处理站的日处理能力为 96m³/d。本项目总用水量为 5993m³/a, 年排放量为 4794.4m³/a。详细计算见表四中废水的源强计算。本项目水平衡图见框图 1。



框图 1 本项目水平衡图

5 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本次扩建病房综合楼，新增员工 80 人，全年工作日 365 天，采取三班制，每班工作 8 小时。

6 平面布置

原有呼图壁县中医院的布局呈梯形，大门位于整体原有项目区东侧，值班室和门诊停车场分别位于大门两侧，发热门诊位于原有项目区东北侧，原有门诊楼位于项目区东南侧，原有污洗室和医疗废物暂存点位于原有项目区外西北侧，污水处理站位于原有项目区东北角，本项目扩建病房综合楼位于原有项目区西南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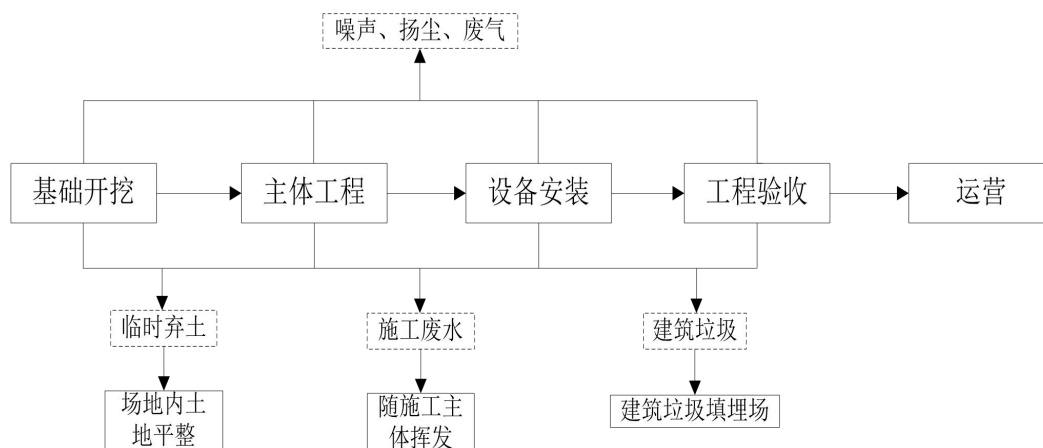
医疗废物暂存点位于本项目扩建病房综合楼的西北侧，污水处理站位于本项目扩建病房综合楼的东北侧。

本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 1，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2。

工
艺
流
程
和
产
排
污
环
节

1 施工期工艺流程

施工期主要工艺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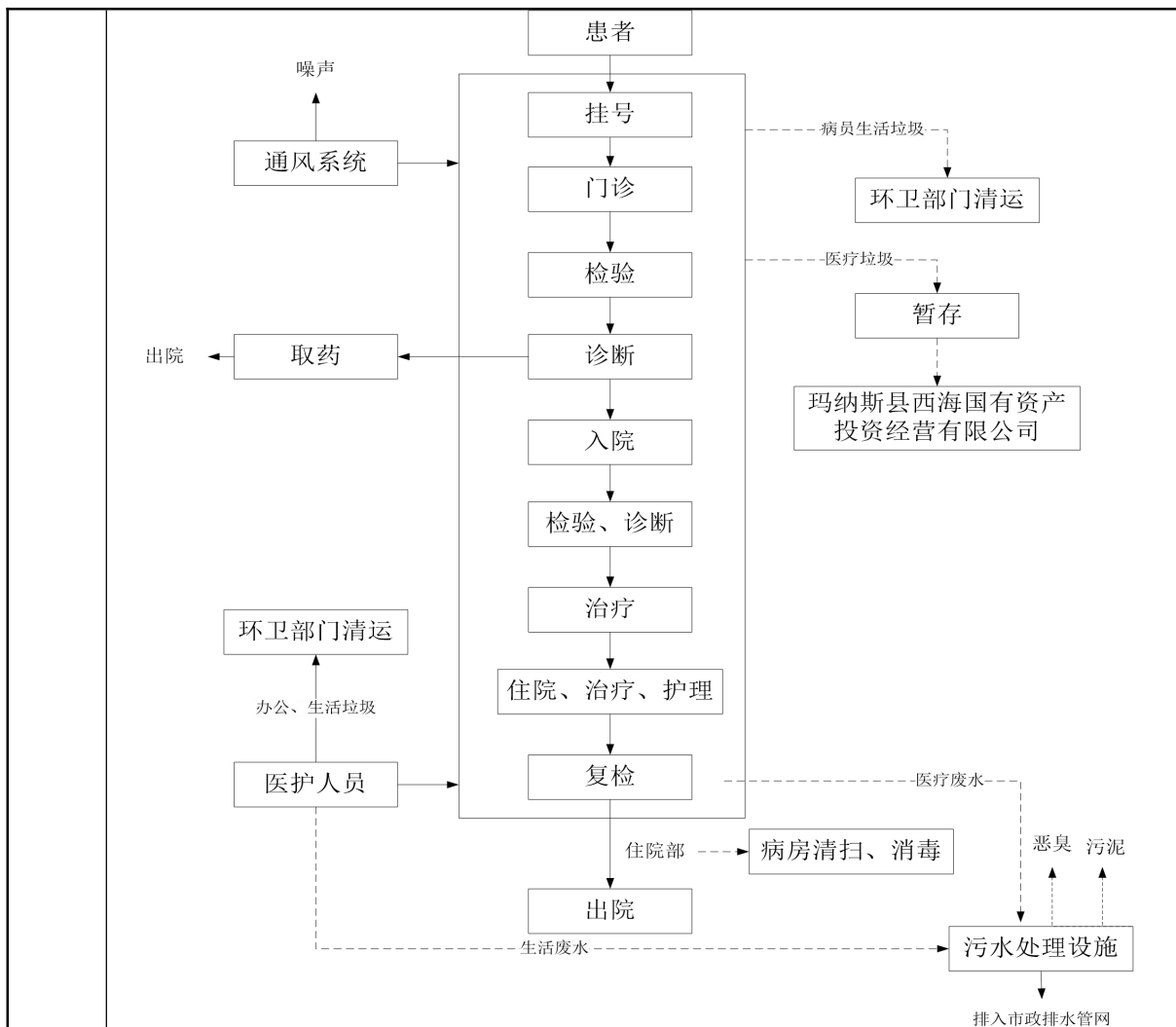


框图 2 施工流程及主要排污环节图

2 运营期工艺流程

运营期详见如下工艺流程图：

(1) 门诊流程



框图 3 运行期工艺流程图

项目建成后主要是为病人提供询医治病的服务。就诊病人经门诊检查诊断后，视具体情况选择出院治疗或住院观察治疗。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

现有呼图壁县中医医院位于呼图壁县城西南，S201 省道与园林路的交汇处，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 86°52'25.41”，北纬 44°10'34.48”。

该项目于 2011 年 3 月由济宁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和中国地质科学院水温地址环境地址研究所编制了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昌吉州环保局于 2011 年 4 月 13 日对该报告书予以批复，批复文号为昌吉州环评[2011]59 号。2017 年 3 月委托昌吉回族自治州环境监测站完成验收。于 2020 年 9 月 18 日完成排污许可登记，登记编号为

污
染
问
题

12652323556486157L001W。

根据现有呼图壁县中医医院建设项目的验收情况，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如下：

1 污染情况

(1) 大气污染：本项目大气污染物主要为生活垃圾暂存恶臭、医疗废物贮存恶臭、污水处理站恶臭。

根据《呼图壁县中医医院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书》监测结果，项目区产生的无组织废气硫化氢、氨排放浓度分别为 $0.014\text{mg}/\text{m}^3$ 、 $0.20\text{mg}/\text{m}^3$ ，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3中标准限值的要求。

院内目前严格按照生活垃圾的分类收集方式，设置生活垃圾箱，定期由环卫部门进行清理，医疗废物严格按照《医疗废物管理条例》规定，贮存的时间不得超过2天，因此，生活垃圾暂存恶臭、医疗废物贮存恶臭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污水处理恶臭：根据美国EPA（环境保护署）对污水处理厂恶臭污染物产生情况的研究，每去除1g的 BOD_5 ，可产生0.0031g的 NH_3 、0.00012g的 H_2S ，根据污水排放计算，本项目进入污水处理站的废水量为 7200m^3 ，则 BOD_5 的产生量为1.44t/a，去除率为90%，则 BOD_5 的排放量为0.144t/a，则 BOD_5 的去除量为1.296t/a。

本项目为全封闭埋地式一体化污水处理站，运行过程中仅有少量的恶臭以无组织的形式排放， BOD_5 的去除量为1.296t/a，则本项目 NH_3 无组织排放量4.02kg/a， H_2S 无组织排放量为0.156kg/a。

(2) 废水污染：现有项目废水主要有医疗废水、医护人员及住院部病人产生的生活污水及餐饮废水，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原有项目废水的产生量为 $7200\text{m}^3/\text{a}$ 。原有项目验收监测结果如

下表 11。

表 11 废水处理设施进、出口检测结果

序号	监测项目	进口		排口		去除率
		2016 年 3 月 21 日	2016 年 3 月 22 日	2016 年 3 月 21 日	2016 年 3 月 22 日	
1	PH	9.02-9.22	8.98-9.13	7.94-8.20	7.91-8.11	/
2	悬浮物量	920	407	17	16	96.1-98.2
3	化学需氧量	18×10 ³	919	11	9	99.0-99.4
4	氨氮	39.9	23.3	0.144	0.056	99.6-99.8
5	五日生化需氧量	198	179	9.51	9.49	94.7-95.2
6	类大肠菌群数	>24000	>24000	未检出	未检出	/
7	余氯	<0.08	<0.08	<0.08	<0.08	/

备注：PH 无量纲，类大肠菌群数单位为个/升，其余单位为 mg/L。

验收监测期间，上述所有废水均经过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年产生废水量为 7200m³，废水监测结果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表 2 综合医疗回购和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3）噪声污染：运营期间，医院设备噪声主要是备用发电机，污水处理设施运行、病人就诊、医护人员办公室产生的人员噪声。原有项目验收监测结果如下表 12。

表 12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dB（A）

测点 标号	昼间		标准 限值	是否 合格	夜间		标准 限值	是否 合格
	2016 年 1 月 5 日	2016 年 1 月 6 日			2016 年 1 月 5 日	2016 年 1 月 6 日		
1#	42.0	46.4	60	合格	39.2	41.2	50	合格
2#	45.0	45.4		合格	40.1	40.5		合格
3#	42.7	40.8		合格	39.5	38.5		合格
4#	46.6	48.6		合格	40.5	42.2		合格

备注：四个点位噪声均执行《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12348-90）中 2 类功能区标准，即昼间 60dB（A），夜间 50dB（A）。

由于项目区周边环境简单，院内及院外均进行了绿化措施，根据监测结果显示，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功能区的标准限值。

（4）固体废物：原有项目运营期固体废弃物主要包括医疗废

物、生活垃圾、污泥。根据呼图壁县中医院提供的资料，年产生医疗废物量为 9.6t，生活垃圾排放量为 19.2t。2021 年 7 月清理 8 吨污泥，交由新疆汇和瀚洋环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妥善处置。现状院内设有生活垃圾收集箱，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理至生活垃圾收集点。医疗废物，集中收集于项目区医疗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玛纳斯县西海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妥善处置。污泥定期清掏交由新疆汇和瀚洋环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妥善处置。项目固体废物均得到了妥善的处理。

玛纳斯县西海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652324MA77BFPU15，经营范围包括自来水生产与供应、危险废物经营、建设工程施工、房地产开发经营、住宿服务、餐饮服务等，具有危险废物经营的相关资质。

新疆汇和瀚洋环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650100057717088Q，经营范围包括环境工程技术咨询服务，收集、贮存、处置 HW01 医疗废物（废物代码为 841-001-01，841-002-01，841-003-01，841-004-01，841-005-01）HW03 废药物、药品（废物代码为 900-002-03），具有医疗废物经营的相关资质。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1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1.1 空气环境质量现状调查	
	<p>根据建设项目所在具体位置、当地的气象、地形和环境功能等因素，按《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的要求，对拟建项目周边环境进行了调查分析后，引用了距离项目最近的国控监测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昌吉州新区政务中心监测站 2020 年的监测数据，作为本项目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评价基本污染物 SO₂、NO₂、PM₁₀、PM_{2.5}、CO 和 O₃ 的数据来源。监测点距离项目所在地 35.5km。</p>	
	1.2 监测项目及分析方法	
	<p>环境空气质量监测项目为：SO₂、NO₂、PM₁₀、PM_{2.5}、CO、O₃。各项目的采样及分析方法均按国家环保局颁布的《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环境监测技术规范》中的有关规定执行。</p>	
	1.3 环境空气质量评价	
	1.3.1 评价标准	
	<p>环境空气中的 SO₂、NO₂、PM₁₀、PM_{2.5}、CO、O₃ 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标准值见表 13。</p>	
	<p>表 13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二级） 单位：（mg/m³）</p>	
	污染物	评价指标
SO ₂	小时平均	0.5
	日平均	0.15
	年平均	0.06
NO ₂	小时平均	0.20
	日平均	0.08
	年平均	0.04
PM ₁₀	日平均	0.15
	年平均	0.07

PM _{2.5}	日平均	0.075
	年平均	0.035
CO	小时平均	10
	日平均	4
O ₃	小时平均	0.2
	8h 平均	0.16

1.3.2 评价方法

选用占标率进行评价，公式为：

$$P_i = C_i / C_{oi}$$

式中， P_i —第 i 个污染物的最大地面质量浓度占标率，%；

C_i —第 i 个污染物的浓度， mg/m^3 （标准状态）；

C_{oi} —第 i 个污染物的环境空气质量浓度标准， mg/m^3 （标准状态）。

1.3.3 评价结果

评价结果见表 14。

表 14 现状监测结果分析表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mu\text{g}/\text{Nm}^3$	标准值 $\mu\text{g}/\text{Nm}^3$	占标率 %	超标倍数	达标情况
CO	日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	2500	4000	62.5	0	达标
N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33	40	82.5	0	达标
PM 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53	35	151.4	0.51	超标
PM 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	88	70	125.7	0.26	超标
O ₃	日 8 小时最大平均值第 90 百分位数	131	160	81.9	0	达标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8	60	13.3	0	达标

从上表的分析结果可知，区域 SO₂、NO₂ 年平均、CO 第 95 百分位数日平均及 O₃ 第 90 百分位数日平均浓度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的二级标准要求；PM_{2.5}、PM₁₀ 的年平均浓度均超过《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要求，区域为非达标区域。

根据统计数据可知,PM₁₀和PM_{2.5}月均浓度最高值集中在1—2月和12月;冬季供暖期煤炭燃烧引起二次负荷,导致PM_{2.5}/PM₁₀值较高。因此,项目区PM_{2.5}和PM₁₀的超标原因主要为采暖期煤炭燃烧造成。

2 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运营期污水经院内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最终进入呼图壁县丰泉污水处理厂,属于间接排放。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表水环境》(HJ/T2.3-2018)中相关内容判定,确定本项目地表水评价工作等级为三级B,因此本次评价不开展地表水质量现状调查。

3 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210-2016)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本项目周边无水环境敏感目标,正常运营情况下不存在地下水污染途径,故不开展地下水现状调查。

4 声环境质量现状

4.1 评价标准

根据《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适用区域划分规定,项目所在区域属1类标准适用区,本评价区域环境噪声质量标准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1类标准。

4.2 声环境质量现状调查

本项目委托新疆锡水金山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噪声监测,在项目区内设1个点监测,监测时段为2022年5月25日-26日昼、夜间,采用监测仪器为AWA5688型多功能声级计。

4.3 监测方法及结果

监测结果见表 15。监测点位图见附图 4。

表 15 项目区域噪声监测结果及标准值 单位: dB(A)

测点编号	点位	测试时间	主要噪声源	昼间监测值	夜间监测值	标准值
1#	项目区内 1 号点	2022 年 5 月 25 日	混合	44	39	55 (昼间)
1#	项目区内 1 号点	2022 年 5 月 26 日	混合	44	39	45 (夜间)

从上表可看出, 本项目各监测点现状昼、夜间噪声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1 类标准限值, 声环境质量良好。

5 土壤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土壤环境》(HJ 964-2018) 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 本项目为扩建项目, 正常运营情况下不存在土壤污染途径, 因此可不开展环境质量现状调查。

6 生态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生态影响》(HJ 19-2022) 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 本项目周围无任何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可不开展生态环境现状调查。

环境保护目标

本项目涉及的大气环境保护目标主要为厂界外 500m 范围内的居民、住院楼及门诊楼, 环境保护目标分布图见附图 3。

表 16 本项目涉及的环境敏感点

环境要素	主要保护对象	基本情况	相对厂界		保护内容	保护目标或保护对策
			方位	距离		
大气环境	祥和居小区	320 户	西北侧	450m	空气质量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二级标准

大气环境	华安社区	64 户	北侧	370m	空气质量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二级标准
大气环境	玉苑小区	120 户	北侧	260m	空气质量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二级标准
大气环境	吉祥苑 A 区	782 户	东南侧	310m	空气质量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二级标准
大气环境	吉祥苑 B 区	316 户	南侧	13m	空气质量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二级标准
大气环境	吉祥苑	248 户	南侧	120m	空气质量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二级标准
大气环境	现状医院楼	病床 136 张	东侧	10m	空气质量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二级标准
大气环境	现状发热门诊楼	病床 10 张	东北侧	90m	空气质量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二级标准

本项目涉及的声环境保护目标主要为厂界外 50m 范围内的居民、住院楼及门诊楼，环境保护目标分布图见附图 3。

表 17 本项目涉及的环境敏感点

环境要素	主要保护对象	基本情况	相对厂界		保护内容	保护目标或保护对策
			方位	距离		
声环境	吉祥苑 B 区	160 户	南侧	42m	声环境质量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1 类标准
声环境	现状医院楼	病床 136 张	东侧	10m	声环境质量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1 类标准
声环境	现状发热门诊楼	病床 10 张	东北侧	90m	声环境质量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1 类标准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1 废气排放标准				
	(1)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本项目施工期颗粒物排放场界浓度限值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的标准。				
	表 18 大气污染物排放所执行的标准				
	来源	控制项目	单位	标准值	备注
	无组织排放	颗粒物	mg/m ³	1.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

表 19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

序号	控制项目	单位	一级	二级	
				新扩改建	现有
1	氨	mg/m ³	1.0	1.5	2.0
2	硫化氢	mg/m ³	0.03	0.06	0.1

(3)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 中污水处理站周边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浓度。

表 20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

序号	控制项目	标准值
1	氨/(mg/m ³)	1.0
2	硫化氢/(mg/m ³)	0.03
3	臭气浓度(无量纲)	10
4	氯气/(mg/m ³)	0.1
5	甲烷(指处理站内最高体积百分数/%)	1

2 废水排放标准

(1)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

表 21 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序号	控制项目	标准值	预处理标准
1	粪大肠菌群数/(MPN/L)	100	5000
2	肠道致病菌	不得检出	—
3	肠道病毒	不得检出	—
4	pH	6~9	6~9
5	化学需氧量(COD) 浓度/(mg/L)	60	250
	最高允许排放负荷/[g/(床位·d)]	60	250
6	生化需氧量(BOD) 浓度/(mg/L)	20	100
	最高允许排放负荷/[g/(床位·d)]	20	100
7	悬浮物(SS) 浓度/(mg/L)	20	60
	最高允许排放负荷/[g/(床位·d)]	20	60
8	氨氮/(mg/L)	15	—
9	动植物油/(mg/L)	5	20
10	石油类/(mg/L)	5	20
11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mg/L)	5	10
12	色度/(稀释倍数)	30	—
13	挥发酚/(mg/L)	0.5	1.0

14	总氰化物/ (mg/L)	0.5	0.5
15	总汞/ (mg/L)	0.05	0.05
16	总镉/ (mg/L)	0.1	0.1
17	总铬/ (mg/L)	1.5	1.5
18	六价铬/ (mg/L)	0.5	0.5
19	总砷/ (mg/L)	0.5	0.5
20	总铅/ (mg/L)	1.0	1.0
21	总银/ (mg/L)	0.5	0.5
22	总α/ (mg/L)	1	1
23	总β/ (mg/L)	10	10
24	总余氯 1) 2) / (mg/L) (直接排入水体的要求)	0.5	—

注：1) 采用含氯消毒剂消毒的工艺控制要求为：

排放标准：消毒接触池的接触时间≥1h，接触池出口总余氯 3-10mg/L。

预处理标准：消毒接触池的接触时间≥1h，接触池出口总余氯 2-8mg/L。

2) 采用其他消毒剂对总余氯不做要求。

3 噪声排放标准

(1)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表22 噪声排放标准 单位：dB (A)

噪声类型	执行的标准与级别	标准值	
		昼间	夜间
厂界噪声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523-2011)	70	55

(2)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23 噪声排放标准 单位：dB (A)

噪声类型	功能区类型	执行的标准与级别	标准值	
			昼间	夜间
厂界噪声	1类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中1类标准	55	45

4 固体废物

(1)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9—2020)；

(2)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及
2013 年修改单；

(3)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 中
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

表 24		医疗机构污泥控制标准			
医疗机构类别	粪大肠菌群数/ (MPN/g)	肠道致 病菌	肠道病菌	结核杆菌	蛔虫卵死 亡率/%
综合医疗机构和 其他医疗机构	≤100	—	—	—	>95
总量 控制 指标	<p>本项目为扩建项目，尾水达标后排入市政管网，根据工程分析，本项目不设总量控制指标。</p>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 期环 境保 护措 施	<p>本工程施工过程中将不可避免地产生噪声、扬尘、废水、固废等对周围环境造成影响。施工期对环境的影响是暂时的，本工程施工期较短且规模较小，影响在施工结束后便可消失。现对这些影响提出相应防治和管理措施。</p> <p>1 大气环境影响防治措施</p> <p>本项目需在建设前拆除项目区内部分原有建筑，施工期间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施工扬尘和燃油机械废气。</p> <p>防治措施：</p> <p>(1) 施工单位应根据《建设工程施工现场管理规定》的规定设置平面布置图、工程概况牌、安全生产牌、环境保护牌、管理人员名单及监督电话等，施工前须制定控制工地扬尘方案，施工期间接受相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执行建筑施工场地的相关规定，采取有效防尘措施。</p> <p>(2) 要做到文明施工，不在起风环境下作业，并对施工人员做好防尘措施，如佩戴口罩等。</p> <p>(3) 施工场地要设置封闭式或半封闭式围挡，围挡高度设置在 1.8m 以上，地段设置防溢座，围挡之间无缝隙，以防扬尘扩散。</p> <p>(4) 施工现场合理布局，弃料及建筑垃圾应及时清运，若在工地内对峙超过一周的，应对施工道路常洒水，对易扬尘物料加盖苫布。</p> <p>(5) 为进一步降低施工扬尘，要定期对路面和施工场区洒</p>
---------------------------	---

水，保持下垫面和空气湿润，减少起尘量，洒水频率视天气情况调整，原则上晴天每天不少于4次。

(6) 4级以上大风天气，不得进行土方回填、转运以及其他可能产生扬尘污染的施工，并对施工场地做好遮掩工作。

(7) 施工渣土必须覆盖，严禁将施工产生的渣土带入交通道路。物料运输车辆，装载的物料高度不得超过车辆槽帮上沿，车斗用苫布遮盖或者采用密闭车斗；途径环境敏感点时减速慢行。

(8) 直接购买商砼，禁止现场搅拌混凝土。

(9) 加强对本项目施工期所使用的机械设备的维护及保养，保证其正常运行。

(10) 加强对施工人员的教育，提高设备原料利用率，不用设备时及时关闭，防止设备空转，减少废气排放。

施工期间采取上述废气防治措施后对大气环境的影响较小。

2 水环境影响分析及防治措施

本项目施工期间，施工人员就近招募，不在现场居住，生活污水依托原有院内的污水处理措施，对水环境的影响较小；本环评要求禁止现场清洗车辆，因此无车辆清洗废水产生。

施工期间采取上述废水防治措施后对水环境的影响较小。

3 声环境影响分析及防治措施

噪声是本项目施工期对环境的污染物之一，为了更好的减轻施工噪声对周边环境产生的影响，可采取下列措施。

防治措施：

(1) 制定施工计划时，应尽可能避免大量噪声设备同时使用，合理安排施工作业时间，午间休息时及夜间禁止施工。

(2) 避免在同一地点安排大量动力机械设备，以免局部声级过高。对于位置固定的机械设备，如不能设置隔声间的，可适当建立临时单面隔声措施。

(3) 施工前，应设置施工场地围挡。在施工设备的选型上尽量采用低噪声设备，对设备可采用固定式或活动式隔声罩或隔声屏障进行局部遮挡。

(4) 加强对设备的维护、养护，闲置设备应立即关闭。尽可能采用外加工材料，减少现场加工的工作量。

(5) 按操作规范操作机械设备等过程中减少碰撞噪声，并对工人进行环保方面的教育。在装卸进程中，禁止野蛮作业，减少作业噪声。

由于施工期噪声为间歇性和暂时性的影响，因此待施工结束后，影响也随即消失。

4 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及防治措施

施工期固体废物主要有弃土、拆除的建筑垃圾、施工建筑垃圾和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本项目开挖产生的土方在场内周转，可用于就地平整和绿化，无永久弃土产生。施工过程中生活垃圾及建筑垃圾若随意堆放在场内，将对周围环境产生一定影响。

防治措施：

(1) 建筑垃圾中可利用部分由施工单位在施工中回收利用，必须外运的建筑废料及时清运至建筑垃圾堆放场，若不能

及时清运的采取遮盖等措施。余方在场内周转,用于就地平整,或用于绿化等生态景观建设。

(2) 在工程竣工以后,施工单位应拆除各种临时施工设施,并负责将工地的剩余建筑垃圾、工程渣土处理干净,做到“工完、料尽、场地清”,建设单位应负责督促施工单位的固体废物处置清理工作。

(3) 生活垃圾及时处理,防止孳生蚊虫、产生恶臭、传播疾病,对周围环境产生不利影响。设立垃圾收集箱,由市政环卫人员定时清运至生活垃圾填埋场。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p>运行期对周围环境的影响主要是废气、废水、噪声和固废。</p> <p>1 废气</p> <p>1.1 浑浊空气及药剂挥发废气</p> <p>由于来往病人较多，病人入院时会带入不同的细菌和病毒，会使院内的空气被污染，对病人及医护人员存在较大的染病风险。院内药物及试剂储藏间中的各种药品及试剂存放时会散发出少量气味。项目采取紫外线消毒及臭氧空气消毒机对病房区、走廊和各科诊室定期消毒处理，减少带病原微生物气溶胶数量。同时加强楼道内通风，加快楼道内空气对流，减少空气中含菌量。</p> <p>1.2 污水处理站恶臭</p> <p>根据美国 EPA（环境保护署）对污水处理厂恶臭污染物产生情况的研究，每去除 1g 的 BOD₅，可产生 0.0031g 的 NH₃、0.00012g 的 H₂S，根据污水排放计算，本项目进入污水处理站的废水量为 4794.4m³，则 BOD₅ 的产生量为 0.96t/a，去除率为 90%，则 BOD₅ 的排放量为 0.1t/a，则 BOD₅ 的去除量为 0.86t/a。</p> <p>本项目为全封闭地埋式一体化污水处理站，运行过程中仅有少量的恶臭以无组织的形式排放，BOD₅ 的去除量为 0.86t/a，则本项目 NH₃ 无组织排放量 2.666kg/a，H₂S 无组织排放量为 0.1032kg/a。</p> <p>2 废水</p> <p>2.1 源强计算</p> <p>本项目废水排放主要有门诊医疗废水、医护人员及住院部病人产生的生活污水。影像科采取数码成像，无放射性废水及</p>
----------------------------------	--

洗印废水产生。

(1) 门诊医疗用水：门诊楼接诊量为 58 人/d，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活用水定额》中一般医院门诊部耗水量为 15~25L/（人次·d），本次取 20L/（人次·d），用水量为 1.16m³/d，即 423.4m³/a，污水量以耗水量的 80%计算，排水量为 0.928m³/d，338.72m³/a。

(2) 住院部用水：综合楼住院部设置 136 张床位，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活用水定额》中一般医院住院部耗水量为 35~45L/（床·d），本次取 40L/（人次·d），用水量为 5.44m³/d，即 1985.6m³/a，污水量以耗水量的 80%计算，排水量为 4.352m³/d，1588.48m³/a。

(3) 医护人员用水：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活用水定额》，办公及写字间耗水量 20~25L/（人·d），取 20L/人·d，项目运营后新增医护人员 80 人，则项目生活用水量为 1.6m³/d，即 584m³/a，排水量为 1.28m³/d，467.2m³/a。

(4) 洗衣用水：洗衣房洗衣量满负荷为 200kg/d，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活用水定额》，洗衣用水量按 0.05m³/kg·干衣，洗衣房年工作日为 300 天，则洗衣用水总量为 10m³/d（3000m³/a），污水排放系数按用水的 80%计，则洗衣废水排水量为 8m³/d，2400m³/a。

本项目总用水量为 5993m³/a，年排放量为 4794.4m³/a。门诊医疗废水、病房废水及医护人员的生活污水进入院内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管网。

本项目各环节废水产生量详见下表。

表 25 本项目用排水明细表

序号	类别	数量	用水标准	用水量 (m ³ /d)	用水量 (m ³ /a)	排水系数	排水量 (m ³ /d)	排水量 (m ³ /a)
1	门诊医疗废水	58 人/d	20L/ (人次·d)	1.16	423.4	0.8	0.928	338.72
2	住院部病房	136 张床位	40L/ (人次·d)	5.44	1985.6	0.8	4.325	1588.48
3	医护人员	80 人	20L/人·d	1.6	584	0.8	1.28	467.2
4	洗衣废水	200kg/d	0.05m ³ /kg·干衣/	10	3000	0.8	8	2400
5	合计			/	5993	/	14.533	479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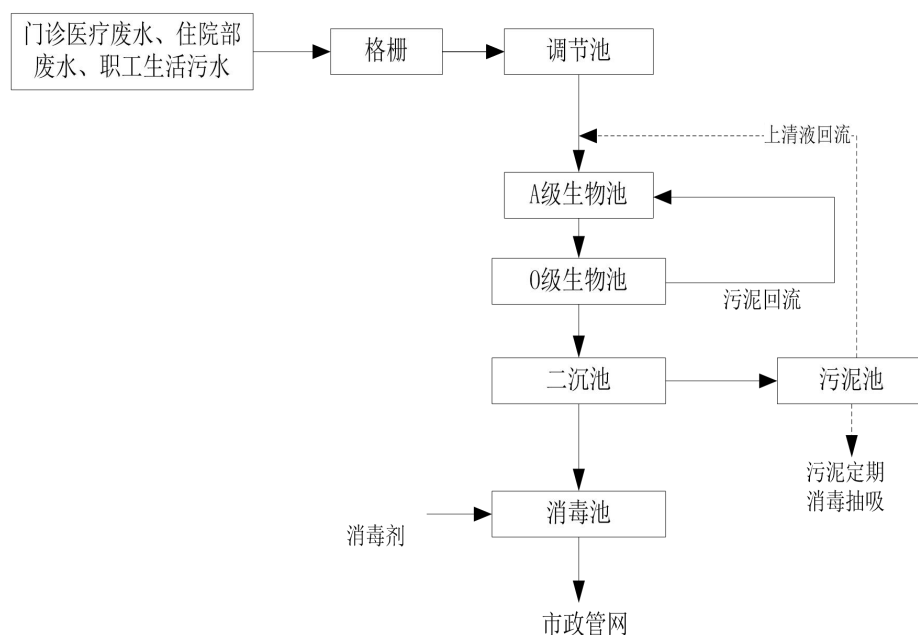
本项目为中医医院，废水水质特征为：①含有大量的病原体——病菌、病毒和寄生虫卵等；②含有消毒剂、药剂、试剂等多种化学物质。根据调查同类医疗机构医疗废水和生活废水的混合废水进水水质，COD_{Cr} 浓度约 300mg/L、BOD₅ 浓度约 200mg/L、SS 浓度约 200mg/L、NH₃-N 浓度约 50mg/L、动植物油浓度约为 80mg/L，大肠菌群 1.0×10⁶~3.0×10⁸MPN/L，取均值 1.6×10⁸MPN/L，。

本次扩建项目年产生废水量 4794.4m³，产生 COD_{Cr}300mg/L、1.44t/a，BOD₅200mg/L、0.96t/a，SS200mg/L、0.96t/a，NH₃-N50mg/L、0.24t/a，动植物油 80mg/L、0.38t/a，大肠菌群 1.6×10⁸MPN/L，7.7×10¹⁴MPN。

根据《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当医疗机构其他污水与医疗污水混合排出时一律视为医疗机构污水”的规定，本项目生活污水与医疗污水混合处理、排放。生活污水与医疗废水进院内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

2.1 污水处理工艺

2.1.1 污水处理站工艺流程



框图 4 污水处理站处理工艺流程图

工艺说明：

(1) 格栅：在污水进入均质调节池前设置一道粗格栅和一道细格栅，用以去除生活污水中的软性缠绕物、较大固体颗粒杂物及飘浮物，从而保护后续工作水泵使用寿命并降低系统处理工作负荷。

(2) 调节池：污水经格栅处理后进入均质调节池进行水量、水质的调节均化，保证后续生化处理系统水量、水质的均衡、稳定，并增设预曝气系统，用于充氧搅拌，以防止污水中悬浮颗粒沉淀而发臭，又对污水中有机物起到一定的降解功效，同时可抑制后续生化池内因曝气而产生的大量悬浮泡沫，降低阴离子活性剂，提高整个系统的抗冲击性能和处理效果。均质调节池内设置潜污泵，经均量、均质的污水提升至后续处理。

(3) A 级生物氧化池：将污水进一步混合，充分利用池内

生物立体弹性填料作为细菌载体，靠兼氧微生物将污水中难溶解有机物转化为可溶解性有机物，将大分子有机物水解成小分子有机物，以利于后道 O 级生物氧化池进一步氧化分解，同时通过回流的确态氮在硝化菌的作用下，可进行部分硝化和反硝化，去除氨氮。

(4) O 级生物氧化池：该池为本污水处理的核心部分，分三段，前一段在较高的有机负荷下，通过附着于填料上的大量不同种属的微生物群落共同参与下的生化降解和吸附作用，去除污水中的各种有机物质，使污水中的有机物含量大幅度降低。后段在有机负荷较低的情况下，通过硝化菌的作用，在氧量充足的条件下降解污水中的氨氮，同时也使污水中的 COD_{Cr} 值降低到更低的水平，使污水得以净化。

该池由池体、填料、布水装置和充氧曝气系统等部分组成。

好氧生物反应池是一种生物膜处理方法，利用附在载体填料上的微生物来净化废水中的有机污染物。由于它的填料浸没在反应器中，使载体填料上的生物膜长有大量的垂丝状菌胶团。此外，尚有大量的细菌为取得更多的食物脱离菌胶团，依靠其鞭毛在水中游动进行摄食和繁殖，在溶解氧充足的条件下，以细菌为食物的原生动物就会繁殖起来，形成稳定的生态系，这些菌丝一端固着在填料上，一端浮漂于水中。由于载体填料的纤维丝是均匀密布安装，所以废水与微生物形成立体接触状态，较生物滤池的接触面积大为增加，有效提高了净化能力。

该反应池中载体填料表面积大，生物膜数量也多，与活性污泥法的曝气池相比，池内生物膜浓度比曝气池中活性污泥浓

度高。反应采用机械曝气装置充氧，在一定的曝气强度搅动下，加速了生物膜的脱落更新，而使生物膜保持较好的活性。同时，空气泡在载体填料上曲折穿过，并与填料不断撞击与切割，增加了停留时间，提高了氧的利用率。此外，该反应器污泥生成量少，也无污泥膨胀之危害，因此该法兼有活性污泥法和生物膜法的特点。

氧化池内采用新型 YDT-II 立体弹性填料，它具有比表面积大，使用寿命长，比重大，在水中呈悬浮舒展状态，对气泡作密集性多层次的切割，不仅可以大大提高溶解氧的传递率而且具有易挂膜、易脱膜、耐腐蚀、抗老化、不易堵塞的特点。

采用好氧生物处理，可大大提高有机物的去除能力，且具有性能稳定、耐冲击、负荷高、污泥量小、不须回流、运行费用低廉的优点。

该池分三级，使水质降解成梯度，达到良好的处理效果，同时设计采用相应导流紊流措施，使整体设计更趋合理化。

曝气装置选用具有氧转移率高，不易堵塞，使用寿命长的新型曝气软管，其独有的构造保证了通气量大，压力损失小，且曝气相当均匀，保证接触氧化池中微生物得到充足的氧气。曝气软管的特殊微孔结构可以得到较高的氧传递效率，一般可达 25-30%，这样可以减少鼓风机的容量，减少日常运行的能耗。曝气软管采用高压聚乙烯材料，具有良好的化学稳定性，耐酸碱、抗腐蚀、使用寿命长。而且具有很高的机械强度，抗水击，能在鼓风机停机检修或各种意外情况停机重新启动时，承受高压水击，保证曝气系统的正常运行。与其他曝气器相比，其独

特的微孔结构及聚乙烯格料的高弹性保证了在运行过程中，其表面不易粘附污泥，不易堵塞，运行稳定。

(5) 二沉池：进行固液分离去除生化池中剥落下来的生物膜和悬浮污泥，使污水真正净化。设计为竖流式沉淀池，其污泥降解效果好。采用三角堰出水，使出水效果稳定。污泥采用潜污泵定时排泥至污泥池，部分污泥回流至 A 级生物氧化池进行硝化和反硝化，也减少了污泥的生成，也利于污水中氨氮的去除。

(6) 消毒池及消毒设备：二沉池出水流入消毒池进行消毒，使出水水质符合卫生指标要求后合格外排。

由于污水中含细菌总量较大，采用氯片消毒难以达到预定效果，本方案采用氧化能力更强的二氧化氯接触消毒方式，池内做折板，可以充分混合，提高消毒效果。二氧化氯发生器选用 SJF-50 型，研究证实二氧化氯对大肠杆菌、细菌、芽孢、病毒及藻类均有很好的杀灭作用。其杀灭微生物机理是：二氧化氯对细胞壁有较好的吸附和透过作用，可有效地氧化细胞内含巯基的酶、抑制微生物蛋白质的合成。二氧化氯的杀菌能力和在水中的稳定性均优于氯。其杀菌的有效性顺序为 $O_3 > ClO_2 > Cl_2 > \text{氯胺}$ ；在水中稳定性为 $\text{氯胺} > ClO_2 > Cl_2 > O_3$ 。另外 PH 值对 ClO_2 对大肠菌的杀菌效果影响不大，水质污染的轻重对 ClO_2 的消毒效果影响也比较小。

本项目执行《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表 2 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原有污水处理站采用“格栅+调节池+A 级生物池

+O 级生物池+二沉池+消毒池”工艺，消毒工艺采用二氧化氯接触消毒方式，池内做折板，可以充分混合，提高消毒效果。二氧化氯发生器选用 SJF-50 型，研究证实二氧化氯对大肠杆菌、细菌、芽孢、病毒及藻类均有很好的杀灭作用。

2.2 依托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污水依托原有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根据工程分析的水平衡计算，废水排放量为 14.533m³/d，原有项目的废水排放量为 19.726m³/d，本项目依托的污水处理站日处理能力为 96m³/d，能够满足污水处理要求。门诊医疗废水、住院部废水、洗衣废水、职工生活污水统一排入污水处理站，采用的工艺为“格栅+调节池+A 级生物池+O 级生物池+二沉池+消毒池”，工艺符合《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医疗机构》（HJ1105—2020）要求，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管网。该系统对污水处理效果见表 26。

表 26 污水处理效果一览表

指标	污染物浓度 (mg/L)		污染物排放量 (t/a)		去除率 (%)
	进水	出水	进水	出水	
COD _{Cr}	300	60	1.44	0.29	80
BOD ₅	200	20	0.96	0.10	90
SS	200	20	0.96	0.10	90
氨氮	50	15	0.24	0.07	70
动植物油	80	5	0.38	0.02	94
粪大肠菌群数	1.6×10 ⁸ (MPN/L)	100 (MPN/L)	7.7×10 ¹⁴ (MPN)	1×10 ⁷ (MPN)	99.99
肠道致病菌	不可计数	0	/	/	100
肠道病毒	不可计数	0	/	/	100

因此，本项目污水处理依托原有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是可行的。

3 声环境

本项目营运期噪声主要来源于通风设备噪声、空调外机噪声、来往人群活动噪声、交通噪声等。

3.1 源强计算

本项目主要噪声设备为污水处理站的设备，源强见下表。

表 27 本项目主要机械设备噪声源一览表

序号	噪声源	所在位置	数量	工作状况	噪声dB(A)
1	提升泵	调节池	2台	连续	70
2	回流泵	反应池	1台	连续	70
3	曝气鼓风机	风机房	2台	连续	70

厂区中多个噪声源叠加的综合噪声计算公式如下：

$$L_A = 10 \lg \left[\sum_{i=1}^n 10^{0.1L_i} \right]$$

式中： L_A —多个噪声源叠加的综合噪声声级，dB(A)；

L_i —第 I 个噪声源的声级，dB(A)；

n —噪声源的个数。

根据多个噪声源叠加公式，计算得叠加噪声源强为 77.0dB。

建筑物均采用封闭结构，设备置于室内，房屋墙体具有一定的衰减功能，一般人工设计的声屏障可以达到5~12dB实际降噪效果，墙体为一般声屏障，此处墙体降噪取10dB，因此噪声值经房屋墙体衰减至室外后为67.0dB，室外随着一定距离的仍可衰减。项目主要设备噪声源为点源，声源处于半自由声场，随着传播距离的增加必将引起衰减，衰减值的计算公式为：

$$L_A(r) = L_{WA} - 20 \lg r - 8$$

式中， L_{WA} —声源的 A 声功率级，dB(A)；

r —一点声源至受声点的距离，m。

表 28 项目区厂界噪声值 单位：dB(A)

点位	距离(m)	昼间各测点声压级 dB(A)				夜间各测点声压级 dB(A)			
		贡献值	背景值	叠加值	达标情况	贡献值	背景值	叠加值	达标情况
					55dB(A)				45dB(A)

项目区内1号点	160	24.9	44	44	达标	24.9	39	39	达标
---------	-----	------	----	----	----	------	----	----	----

由以上预测结果可知：污水处理站产生的噪声经围墙隔声和自然衰减后，昼间、夜间厂界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1类标准。对项目区内住院楼及门诊楼的影响较小。为确保项目噪声对周边声环境产生的影响最小，可采取相关措施进行降噪。

防治措施：

（1）从声源上控制，选择低噪声和符合国家噪声标准的设备，还可采取在振动类设备基座等处设置减振垫、基座加固处理等措施。

（2）维持各类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行状态，避免设备运转不正常时造成厂界噪声超标。

（3）加强管理，设立禁止大声喧哗、追逐打闹的标识牌。

（4）本项目运营可能会造成项目所在区域的交通流量增大，交通噪声可能会对院内病人、医护人员造成影响，因此，需加强管理，禁鸣喇叭、尽量减少机动车频繁启动和怠速等。

4 固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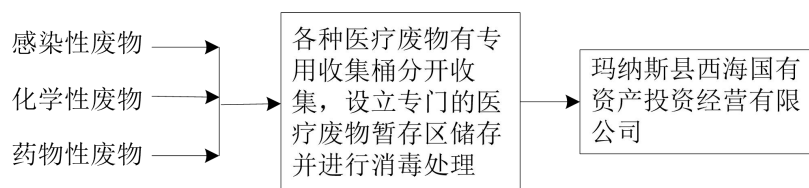
本项目的固体废弃物主要包括医疗废物、生活垃圾、污泥。

（1）医疗废物

医疗废物来源于治疗室、病房。主要包括：①被病人血液、体液、排泄物污染的物品，废弃的血液、血清，使用的一次性医疗用品等感染性废物；②医用针头、缝合针、医用锐器、玻片、试管等损伤性废物；③过期、淘汰、变质等药物性废物；

④影像室的化学试剂、消毒剂等化学性废物；⑤诊疗过程中产生的人体废弃物等病理性废物。上述各种医疗废物需分类收集暂存，并消毒杀菌，运至玛纳斯县西海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进行处置。

医疗废物主要为就医人员和病房产生，根据《第一次全国污染源普查城镇生活源产排污系数手册》“第四分册：医院污染物产生、排放系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医医院病床数 101~500 床的医疗废物产污系数为 0.51kg/床·d，按全年满负荷运营，本项目共设置 136 张床位，则本项目产生包括病床和门诊在内的医疗废物约为 69.36kg/d、25.32t/a。其中，感染性废物产生量为 9.45t/a、药物性废物产生量为 15.24t/a 和化学性废物产生量 0.63t/a。医疗废弃物处理流程如框图 5 所示。



框图 5 医疗废物处理流程图

医疗废物中含有感染性废物和药物性废物，具体分类情况见表 29。

表 29 医院医疗废物分类表

类别	特征	常见组分或者废物名称
感染性废物	携带病原微生物具有引发感染性疾病传播危险的医疗废物。	1、被病人血液、体液、排泄物污染的物品，包括：棉球、棉签、引流棉条、纱布及其他各种敷料；一次性使用卫生用品、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及一次性医疗器械；废弃的被服；其他被病人血液、体液、排泄物污染的物品。 2、疑似传染病病人产生的生活垃圾。 3、病原体的培养基、标本和菌种、毒种保存液。 4、各种废弃的医学标本。 5、废弃的血液、血清。

		6、使用后的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及一次性医疗器械视为感染性废物。
药物性废物	过期、淘汰、变质或者被污染的药品。	1、废弃的一般性药品，如：抗生素、非处方类药品等。 2、废弃的细胞毒性药物和遗传毒性药物，包括：致癌性药物，如硫唑嘌呤、苯丁酸氮芥、萘氮芥、环孢霉素、环磷酰胺、苯丙胺酸氮芥、司莫司汀、三苯氧氨、硫替派等；可疑致癌性药物，如：顺铂、丝裂霉素、阿霉素、苯巴比妥等；免疫抑制剂。3、废弃的疫苗、血液制品等。
化学性废物	具有毒性、腐蚀性、易燃易爆性的废弃的化学物品。	1、医学影像室、检验室废弃的化学试剂。 2、废弃的过氧化酸、戊二醛等化学消毒剂。 3、废弃的汞血压计、汞温度计。

医疗废物中含有有机物和无机物，具有可燃性，含水率较高，其具体特性见表 30。

表 30 医院医疗废物特性表 单位：%

成份 编号	有机 物	无机 物	可燃性物质		不可 燃性 物质	可燃性 成份中 塑料量	低位热量 (KJ/kg)	含水 率
			易燃	不易 燃				
平均	79.78	20.22	26.50	53.18	20.23	5.04	13183.6	77.5

根据《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技术规范》，具有住院病床的医疗卫生机构，应建立专门的医疗废物暂时储存库房，本项目依托原有医疗废物暂存间，占地面积为 48.6m²。

防治措施：

1) 必须与生活垃圾存放地分开，有防雨淋的装置，地基高度应确保设施内不受雨洪冲击或浸泡；必须与医疗区、食品加工区和人员活动密集区隔开，方便医疗废物的装卸、装卸人员及运送车辆的出入；应有严密的封闭措施，设专人管理，避免非工作人员进出，以及防鼠、防蚊蝇、防蟑螂、防盗以及预防儿童接触等安全措施；库房内应张贴“禁止吸烟、饮食”的警示标识；应按 GB15562.2 和卫生、环保部门制定的专用医疗废物警示标识要求，在库房外的明显处同时设置危险废物和医疗废

物的警示标识。

2) 医院产生的临床废物, 必须当日消毒, 消毒后装入容器。常温下贮存期不得超过 2d, 于 5°C 以下冷藏的, 不得超过 7d。

3) 地面和 1.0m 高的墙裙须进行防渗处理。基础必须防渗, 防渗层为至少 1m 厚粘土层 (渗透系数 $\leq 10^{-7}$ cm/s), 或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 或至少 2mm 厚的其它人工材料, 渗透系数 $\leq 10^{-10}$ cm/s; 避免阳光直射库内, 应有良好的照明设备和通风条件。

4) 医疗卫生机构应制定医疗废物暂时贮存管理的有关规章制度、工作程序及应急处理措施。

本项目依托原有项目区西北角设立的单独隔离防渗医疗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具有处理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 确保本项目运营后的医疗废物得到妥善处置。

(2) 生活垃圾

本项目共有职工人数 80 人, 医护人员日常工作中会产生生活垃圾。根据《环境统计手册》提供的系数, 每人每天平均产生 1kg 生活垃圾, 全年以 365d 计, 将产生生活垃圾 29.2t/a。

本项目设置病床数 136 张, 住院按 1kg/(床位·d), 则生活垃圾产生量 49.64t/a。门诊病人生活垃圾, 就诊病人按 0.2kg/(人·d), 则其产生量 4.2t/a。本项目生活垃圾合计 0.228t/d, 83.04t/a。

防治措施:

生活垃圾不得与医疗废物共同贮存, 院内设置有分类、防渗生活垃圾箱, 并由政府指定环卫车定期收集。

(3) 污泥

污水处理站在进行污水处理过程中，将产生污泥，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污泥的产生量约 1t/a，属于危险废物，定期清掏交由新疆汇和瀚洋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妥善处置。

5 环境风险

5.1 环境风险识别

本项目在运营过程中存在的环境风险主要是：

- (1) 药品等物质储存过程中存在的风险；
- (2) 污水处理站事故状态下的排污；
- (3) 医疗废物在收集、贮存过程中存在的风险。

5.2 环境风险影响分析

5.2.1 物质的危害特性识别及风险分析

本项目不涉及生物安全检验室。运营期涉及的危险品包括甲醛、医用酒精、医疗废物和盐酸等。根据项目特点，结合本项目存在的风险隐患进行风险识别，主要危险品一览表 31。

表 31 主要危险品一览表

序号	类别名称	毒性	储存方式	备注
1	医疗废物	类别属于 HW01 医疗废物，危险特性“ In （感染性）”，携带病原微生物，具有引起感染性疾病传播危险、具有感染性、病理性、损伤性、药理性和化学性。	贮存于容器内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废物代码为 831-001-01
2	甲醛	LD ₅₀ 800mg/kg（大鼠经口），LC ₅₀ 590mg/m ³ ，（大鼠吸入）	瓶装	
3	酒精	LC ₅₀ 37620mg/m ³ ，10 小时（大鼠吸入）	瓶装	
4	盐酸	具有腐蚀性	瓶装	腐蚀液体

项目涉及的腐蚀品是甲醛和盐酸。甲醛有较强的还原性，在有氧化性物质存在条件下，能被氧化为甲酸。甲醛含量为 100mg/L 时，能抑制微生物对有机物的氧化。甲醛是一种强还原性的原生质霉素，进入人体器官，能与蛋白质中的氨基结合

生成甲酰化蛋白而残留在体内，其反应速度受 pH 值，温度的显著影响。对粘膜、上呼吸道、眼睛和皮肤有强烈刺激性，接触其蒸汽，引起结膜炎、角膜炎、鼻炎、支气管炎；重者发生喉痉挛、声门水肿和肺炎等；对皮肤有原发性刺激和致敏作用；浓溶液可引起皮肤凝固性坏死。

项目运营期会使用一定量的盐酸和 NaOH 进行酸碱度调节。盐酸和 NaOH 均属于腐蚀性物质，易溶于水。特别是盐酸，具有较强的挥发性，且能腐蚀金属，对动物纤维和疼提肌肤均有腐蚀作用，接触其蒸汽或烟雾，可引起急性中毒，出现眼结膜炎，鼻及口腔粘膜灼烧灼感，眼和皮肤接触可致灼伤。NaOH 为固体，不挥发，泄漏后易处理，危害性较小。

项目涉及的易燃物质是医用酒精。酒精易燃，其蒸汽与空气可形成爆炸性混合物，遇明火、高热能引起易燃爆炸；与氧化剂接触发生化学反应或引起燃烧；其蒸汽比空气重，能在较低处扩散到相当远的地方，遇明火会引着回燃；急性中毒多发生于口服，可出现意识丧失、瞳孔扩大、呼吸不规律、休克。

5.2.2 污水处理站事故排放风险分析

本项目污水处理系统运行非正常主要是因停电导致污水处理系统停止运行时，排入污水处理系统的废水未经处理直接排入市政管网，含有大量病菌的污水可能影响到项目区地下水，具有传染性，可以诱发疾病或造成伤害；含有酸、碱等有毒、有害物质和多种致病菌、病毒和寄生虫、卵，他们在环境中具有一定的适应力，危害较大，影响附近的水环境质量。

此外，在维护污水系统正常运行过程中产生的维修风险，

可能会给维护系统的工作人员带来较大的健康损害。

5.2.3 医疗废物在收集、贮存过程中的风险分析

医疗废物中可能存在传染性病菌、病毒、化学污染物等有害物质，由于医疗废物具有空间污染、急性传染和潜伏性污染等特征，其病毒、病菌的危害性是普通生活垃圾的几十倍、几百倍甚至上千倍，如不经分类收集等有效处理的话，很容易引起各种疾病的传播和蔓延。

5.3 事故防范措施

5.3.1 药品风险防范措施

加强项目危险化学品储存安全防范，药房、储存室配备专业知识的技术人员，并配备可靠地安全防护用品；原料储存时，严格检验物品质量、数量、包装情况、确保无泄漏；药房、储存室温度、湿度应严格控制、经常检查，发现变化及时调整。并配备相应灭火器；使用危险化学品过程中，泄漏或渗漏的包装容器应迅速移至安全区域；制定应急处理措施，应对意外突发事件。医用酒精远离火种、热源，保持容器密封；甲醛储存远离火种、热源；储存高温不超过 30℃，低温不低于 10℃，包装要求密封，不可与空气接触。

5.3.2 污水事故防范措施

针对医疗废水事故排放，一旦出现机械设施或电力故障即会造成污水处理设施不能正常运行。为避免此类非正常排放情况的发生，可接通备用电源，在发生停电时，污水处理系统利用备用电源，仍然可以正常运行。如非正常情况为污水处理设施故障，选择在污水处理系统处理负荷较小的时候泵回污水处

理系统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表2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后排入城镇下水管道。

此外，需要操作人员进入井下操作，污水中的各类以气体形式存在的有毒污染物会产生劳动安全上的危害风险，本工程检修时，将对水池进行换气，满足劳动保护的换气要求，然后才进行操作检修。

5.3.3 医疗废物收集、贮存等防范措施

呼图壁县中医医院已建有医疗废物暂存间，本项目医疗废物贮存依托呼图壁县中医医院医疗废物暂存间，医疗废物委托具有资质的单位统一处理。为更全面合理管理医疗废物，本环评要求如下：

（1）医院应当建立、健全医疗废物管理责任制，其法定代表人为第一责任人，切实履行职责，防止因医疗废物导致环境污染事故。

（2）医院应当制定与医疗废物安全处置有关的规章制度和在发生意外事故时的应急方案；设置监控部门或者专（兼）职人员，负责检查、督促、落实本单位医疗废物的管理工作，防止违反本条例的行为发生。

（3）医院应当对本单位从事医疗废物收集、运送、贮存、处置等工作的人员和管理人员，进行相关法律和专业技术、安全防护以及紧急处理等知识的培训，并配备必要的防护用品，定期进行健康检查；必要时，对有关人员进行免疫接种，防止其受到健康损害。

(4) 应当对医疗废物进行申报登记，登记内容应当包括医疗废物的来源、种类、重量或者数量、交接时间、处置方法、最终去向以及经办人签名等项目。登记资料至少保存 3 年，并制定《危险废物管理计划表》报生态环境局备案。

(5) 为了保证医疗废物不发生非法转移和非法处置事故，保障废物的运输安全，防治医疗废物的流失和污染事故的发生，本项目医疗废物转移必须填写报告单，在转移过程中，报告单始终跟随者医疗废物。

5.4 风险管理

为避免风险事故，尤其是避免风险事故发生后对环境造成严重的污染，建设单位应树立并强化环境风险意识，增加对环境风险的防范措施。

(1) 树立环境风险意识

项目客观上存在着一定的不安全因素，对周围环境存在着潜在的威胁。发生环境安全事故后，对周围环境有难以弥补的损害，所以在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同时，应树立环境风险意识，强化环境风险责任，体现出环境保护的内容。

(2) 实行全面环境安全管理制度

项目在医疗废水储存过程中均可能发生各种事故，建设单位应该针对该项目开展全面、全员、全过程的系统安全管理，把环境安全工作的重点放在消除系统的潜在危险上，并从整体和全局上促进该项目各个环节的环境安全运作，并建立监察、管理、检测、信息系统和科学决策体系，实行环境安全目标管理。

(3) 规范并强化项目运营过程中的环境风险预防措施

为预防安全事故的发生，建设单位必须制定比较完善的环境安全管理规章制度，应从制度上对环境风险予以防范，尽管该项目的许多事故虽不一定导致环境安全事故的发生，却会产生一定的环境污染事故后果。对于这类事故的预防仍然需要制定相应的防范措施，从各个环节予以全面考虑，并力图做到规范且可操作性强。

(4) 建立事故的监测报警系统

建议建设单位在废水进出口系统建立事故的监测报警系统。对于废水处理系统的出口，应予以特别的重视，监测系统应确保完善可靠。污水处理站是院区对医院污水处理的最后过程，为了保证其正常运行，防止环境风险的发生，需对污水处理站提供双路电源和应急电源，保证污水处理站用电不会停止。

(5) 加强资料的日常记录与管理

加强对废水处理系统以及废气处理系统的各项操作参数等资料的日常记录及管理废水、废气的监测，及时发现问题并采取减缓危害的措施；加强和完善危险废物的收集、暂存、交接等环节的管理，对危险废物的贮存应设专人负责制，做好危险废物有关资料的记录。

5.5 应急预案

制定应急预案的目的是为了在发生事故时，能以最快的速度发挥最大的效能，有序的实施救援，尽快控制事态的发展，降低事故造成的危害，减少事故造成的损失。根据本项目环境风险分析，需编制相应的环境风险应急

预案。

根据调查，呼图壁县中医医院未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环评要求，需将本次扩建项目的风险识别及风险防范措施等内容纳入呼图壁县中医医院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报告中。

6 监测计划

原有呼图壁县中医医院已完成排污许可登记，登记编号为12652323556486157L001W。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依托原有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故不再制定监测计划。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 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 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病菌及药剂	带病原微生物气溶胶、药物异味	紫外线消毒及臭氧空气消毒机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 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
地表水环境	污水处理站排放口	pH、化学需氧量、生化需氧量、悬浮物、氨氮、动植物油、粪大肠菌群、肠道致病菌、肠道病毒、石油类、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挥发酚、总氰化物、总汞、总镉、总铬、六价铬、总砷、总铅、总银、总α、总β、总余氯	依托原有污水处理系统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466—2005) 中表 2 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声环境	通风设备噪声、空调外机噪声	噪声	隔声、减震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中的 1 类标准

<p>固体废物</p>	<p>本项目的固体废弃物主要包括医疗废物 25.32t/a、生活垃圾 83.04t/a、污泥 1t/a。</p> <p>(1) 医疗废物：建设医疗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玛纳斯县西海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妥善处置。常温下贮存期不得超过 2d，于 5℃以下冷藏的，不得超过 7d。</p> <p>(2) 生活垃圾：生活垃圾不得与医疗废物共同贮存，院内设置有分类、防渗生活垃圾箱，并由政府指定环卫车定期收集。</p> <p>(3) 污泥：属于危险废物，定期清掏交由新疆汇和瀚洋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妥善处置。</p>
<p>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p>	<p>做好院内地面硬化工程。</p>
<p>生态保护措施</p>	<p>本项目对生态环境的影响主要集中在施工期，随着项目的建成运行，对生态的破坏和影响会逐步减弱直至消失。施工期对生态环境的影响主要体现在施工机械的碾压、建筑材料的占压、施工人员踩踏以及建筑物基础开挖、回填等对占地区域自然生长的植被造成破坏性的影响。</p> <p>施工期严格控制施工场地范围，尽量减小占地宽度，严禁施工机械、人员超范围施工作业。现状植被覆盖率较低，均为自然生低矮植被，施工机械碾压、施工人员踩踏、基础开挖等施工活动不可避免对原生植被造成破坏。</p> <p>为保证工程建设与区域景观相协调，对施工工区设置围挡，对建筑材料堆放点进行合理布置，避免与自然景观不协调。</p>

<p>环境风险防范措施</p>	<p>加强项目危险化学品储存安全防范，药房、储存室配备专业知识的技术人员，并配备可靠地安全防护用品；污水处理系统配置备用电源，并采用人工投加消毒剂的方式，解决事故排放的风险。选择在污水处理系统处理负荷较小时泵回污水处理系统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表 2 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后排入市政管网。</p> <p>严格执行医院污水处理系统的安全生产制度，加强污水处理系统的各项安全管理和安全生产动态监控工作，发现安全生产隐患及时整改以便消除隐患。此外，根据相关要求，编制环境风险应急预案。</p>
<p>其他环境管理要求</p>	<p>本项目应设有专职或兼职的环境管理人员一名，从事运营期间的环境管理工作，随时管理与监督运营期的环境问题，并及时向建设单位及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提供反馈信息，以保证预期的社会经济效果和各项环境保护措施的有效实施。</p> <p>环境管理实施细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贯彻执行环保法规和有关文件及标准。 （2）制定本项目的环境保护管理规章制度，建立健全各环保消防岗位责任制。 （3）组织本项目的环境监测。 （4）定期检查本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的运行情况是否正常，确保环保消防设施正常、稳定运行。 （5）加强工作人员业务培训，严格按照操作规程作业，防止污染及风险事故发生。

六、结论

综上所述，本项目在完成上述环境保护要求，并落实相关环保治理设施建设和本环评提出的相关治理措施后，从环境保护的角度分析，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分类	项目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 物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 量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 物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 物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 量（新建项目 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全 厂排放量（固体 废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氨气	4.02kg/a			2.666kg/a	0	6.686kg/a	+2.666kg/a
		硫化氢	0.156kg/a			0.1032kg/a	0	0.2592kg/a	+0.1032kg/a
废水		CODcr	0.432t/a			0.29t/a	0	0.722t/a	+0.29t/a
		BOD ₅	0.144t/a			0.10t/a	0	0.244t/a	+0.10t/a
		SS	0.144t/a			0.10t/a	0	0.244t/a	+0.10t/a
		NH ₃ -N	0.108t/a			0.07t/a	0	0.178t/a	+0.07t/a
		动植物油	0.036t/a			0.02t/a	0	0.056t/a	+0.02t/a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19.20t/a			83.04t/a	0	102.24t/a	+83.04t/a
危险废物		医疗废物	9.60t/a			25.32t/a	0	34.92t/a	+25.32t/a
		污泥	1t/a			1t/a	0	2t/a	+1t/a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1. 北侧发热门诊



2. 北侧消毒供应室



3. 东北角污水处理站 (1)



4. 东北角污水处理站 (2)



5. 发热门诊



6. 建设地点东侧主楼



图1 项目地理位置图



图2 平面布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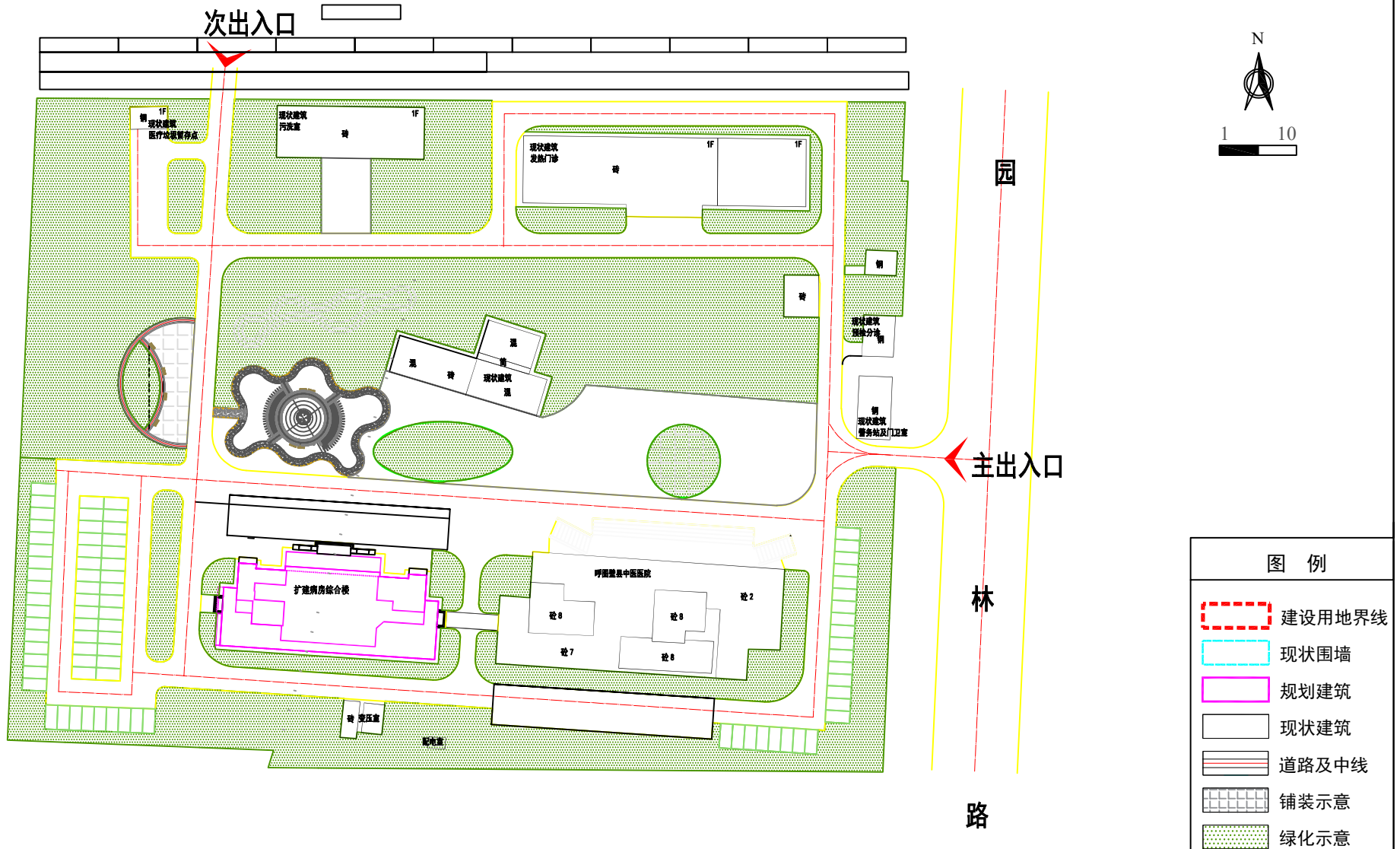


图3 环境保护目标分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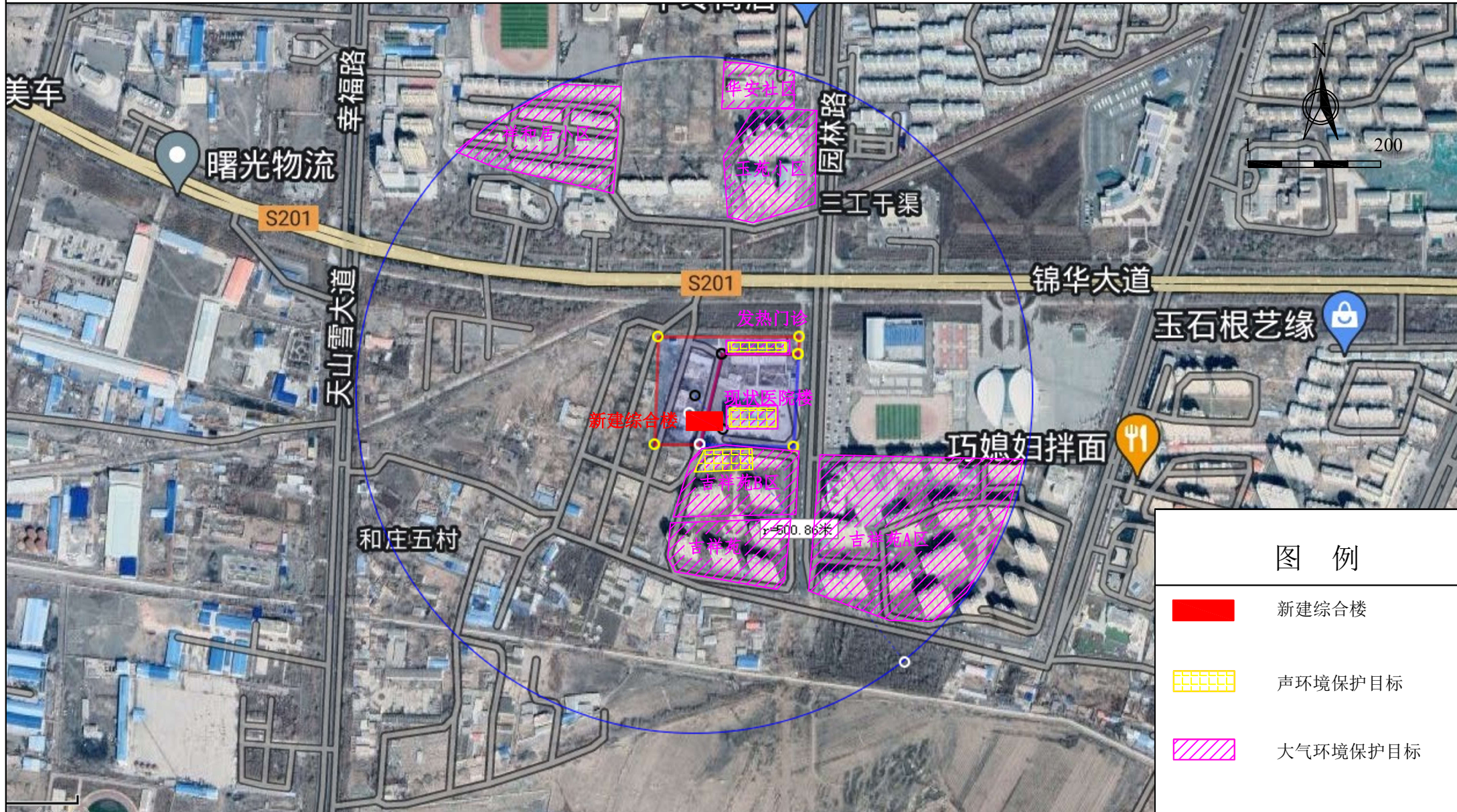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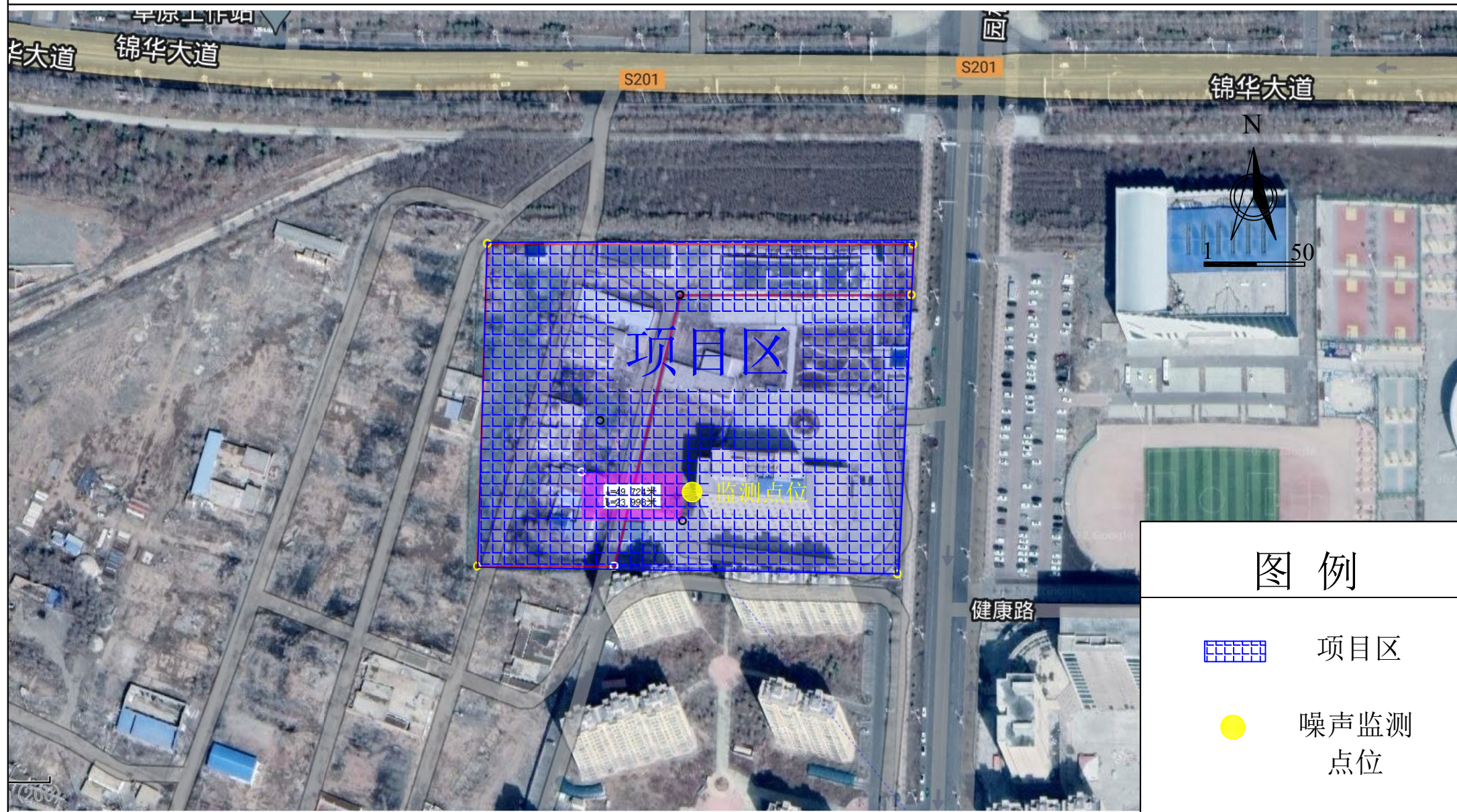


图4 监测点位图



委 托 书

新疆创禹水利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的规定，特委托贵单位承担呼图壁县中医医院病房综合楼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

特此委托！

委托单位：呼图壁县中医院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呼图壁县 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呼发改投资〔2022〕32号

签发人：高扬

关于对《呼图壁县中医医院病房综合楼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批复

呼图壁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你单位报来的关于《呼图壁县中医医院病房综合楼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请示和《呼图壁县中医医院病房综合楼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收悉。经我委研究，现就有关事宜批复如下：

一、为在内部环境、配套设施方面尽量满足患者的需求，为患者营造舒适、愉悦的就医环境，改变医院现有的院容院貌，为患者提供更为舒适、便捷的就医环境，为职工创造良好的工作环境。因此，实施该项目。

二、项目名称：呼图壁县中医医院病房综合楼建设项目（项目代码 2203-652323-23-05-932582）

三、建设地点：呼图壁县中医医院内（东至园林路、南至州城投公司用地、西至州城投公司用地、北至 S201 路绿化带）

四、项目内容和规模：新建病房综合楼主要设置药房、住院结算、全民体检及未病诊疗室、康复大厅、诊疗大厅、病房、大会议室、中央数据机房、放射科、档案室等功能区域。建筑面积 8000 m²，框架结构，地下 1 层、地上 7 层，钢筋混凝土基础；配套附属公共设施工程主要为病房综合楼的室内外供暖、给排水管网、供配电系统等。本项目拟在现状用地和新增用地区域新建一栋综合病房楼建筑，项目主要由中医医院病房综合楼项目土建施工、给排水、供热管网、电力线路等配套附属设施、设备购置与安装、装饰装修等工程组成。

五、项目投资及资金来源：项目建设总投资 3750 万元，其中 3000 万元为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投资，其他配套资金 750 万元。

六、项目业主单位：呼图壁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七、项目建设期：17 个月（2022 年 6 月-2023 年 10 月）

附件：招投标意见表

呼图壁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 年 3 月 11 日

抄送：存档（2 份）

呼图壁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 年 3 月 11 日印发



电子监管号：6523232020A00206

编 号：6523232020006

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有建设用地划拨决定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的规定，本宗国有建设用地业经依法批准，决定以划拨方式提供。

使用本宗建设用地的单位或个人，必须遵守本《国有建设用地划拨决定书》（以下简称决定书）的规定。

本决定书是依法以划拨方式设立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使用国有建设用地和申请土地登记的凭证。

签发机关：呼图壁县自然资源局

签发时间：2020年10月16日



摘 要

一、本宗地的批准机关和使用权人

批准机关：呼图壁县人民政府；

批准文号：呼县政函〔2020〕81号；

划拨建设用地使用权人：呼图壁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建设项目名称：呼图壁县中医医院预检分诊、发热门诊基础设施及配套设施购物项目。

二、本宗地的用途：医疗卫生用地。

三、宗地编号：HB-2020038。

四、本宗地坐落于呼图壁县中医医院西侧、S201路南侧。

本宗地的平面界限为J1-J8。 其平面界限图详见附件1。

本宗地的竖向界限以 / 为上界限，以 / 为下界限，高差为 / 米。其竖向界限图详见附件2。

本宗地空间范围是以上述界址点所构成的垂直面和上、下高程所在的水平面封闭形成的空间范围。

五、本宗地总面积大写壹万伍仟陆佰柒拾壹平方米（小写15671平方米）。其中划拨宗地面积为大写壹万伍仟陆佰柒拾壹平方米（小写15671平方米）。

六、本宗地划拨价款为大写 / 万元（小写 / 万元）。

一般规定

七、本宗土地属国有建设用地。土地使用者拥有划拨建设用地使用权。宗地范围内的地下资源、埋藏物和市政公用设施均不属划拨范围。

八、划拨建设用地使用权经依法登记后受法律保护，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侵占。

九、划拨建设用地使用权人必须按照本决定书规定的用途和使用条件开发建设和使用土地。需改变土地用途的，必须持本决定书向市、县自然资源行政主管部门提出申请，报有批准权的人民政府批准。

十、本决定书项下的划拨建设用地使用权未经批准不得擅自转让、出租。需转让、出租的，划拨建设用地使用权人应当持本决定书等资料向市、县自然资源行政主管部门提出申请，报有批准权的人民政府批准。

十一、在本宗地使用过程中，政府保留对本宗地的规划调整权。划拨建设用地使用权人对本宗地范围内的建筑物、构筑物及其附属设施进行改建、翻建、重建的，必须符合政府调整后的规划。

十二、政府为公共事业需要而敷设的各种管道与管线进出、通过、穿越本宗土地，划拨建设用地使用权人应当提供便利。

十三、自然资源行政主管部门有权对本宗土地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划拨建设用地使用权人应当予以配合。

十四、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经原批准用地的人民政府批准，市、县人民政府可以收回土地使用权：

1. 为公共利益需要使用土地的；
2. 为实施城市规划进行旧城区改建，需要调整使用土地的；
3. 自批准的动工开发建设日期起，逾期两年未动工开发的；
4. 因用地单位撤销、迁移等原因，停止使用土地的。

特别规定

十五、本宗土地只限用于建设 呼图壁县中医医院预检分诊、发热门诊基础设施及配套设备购物项目 项目。

划拨建设用地使用权人在宗地范围内新建建筑物、构筑物及其附属设施，应当符合土地使用标准的规定和市、县城市规划主管部门、项目建设主管部门确定的宗地规划、建设条件。宗地规划、建设条件详见附件三。其中：

主体建筑物性质 框架结构

附属建筑物性质 框架结构

总建筑面积 1640 平方米；

建筑容积率不高于 / 不低于 0.50 ；

建筑限高 45 米 ；

建筑密度不高于 / 不低于 / ；

绿地率不高于 / 不低于 37% ；

地。划拨建设用地使用权人在本宗土地上的一切活动，不得损害或者破坏周围环境或设施，使国家、集体或者个人利益遭受损失的，划拨建设用地使用权人应当予以赔偿。

二十二、划拨建设用地使用权人违反本决定书规定使用土地的，依法予以处理。

二十三、本决定书未尽事宜，市、县人民政府自然资源行政主管部门可依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另行规定，作为本决定书的附件。

附 则

二十四、本决定书由市、县自然资源行政主管部门负责签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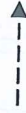
二十五、本决定书一式四份，划拨建设用地使用权人持二份，自然资源行政主管部门留存二份。

二十六、本决定书自签发之日起生效。

附件 1

划拨宗地平面界限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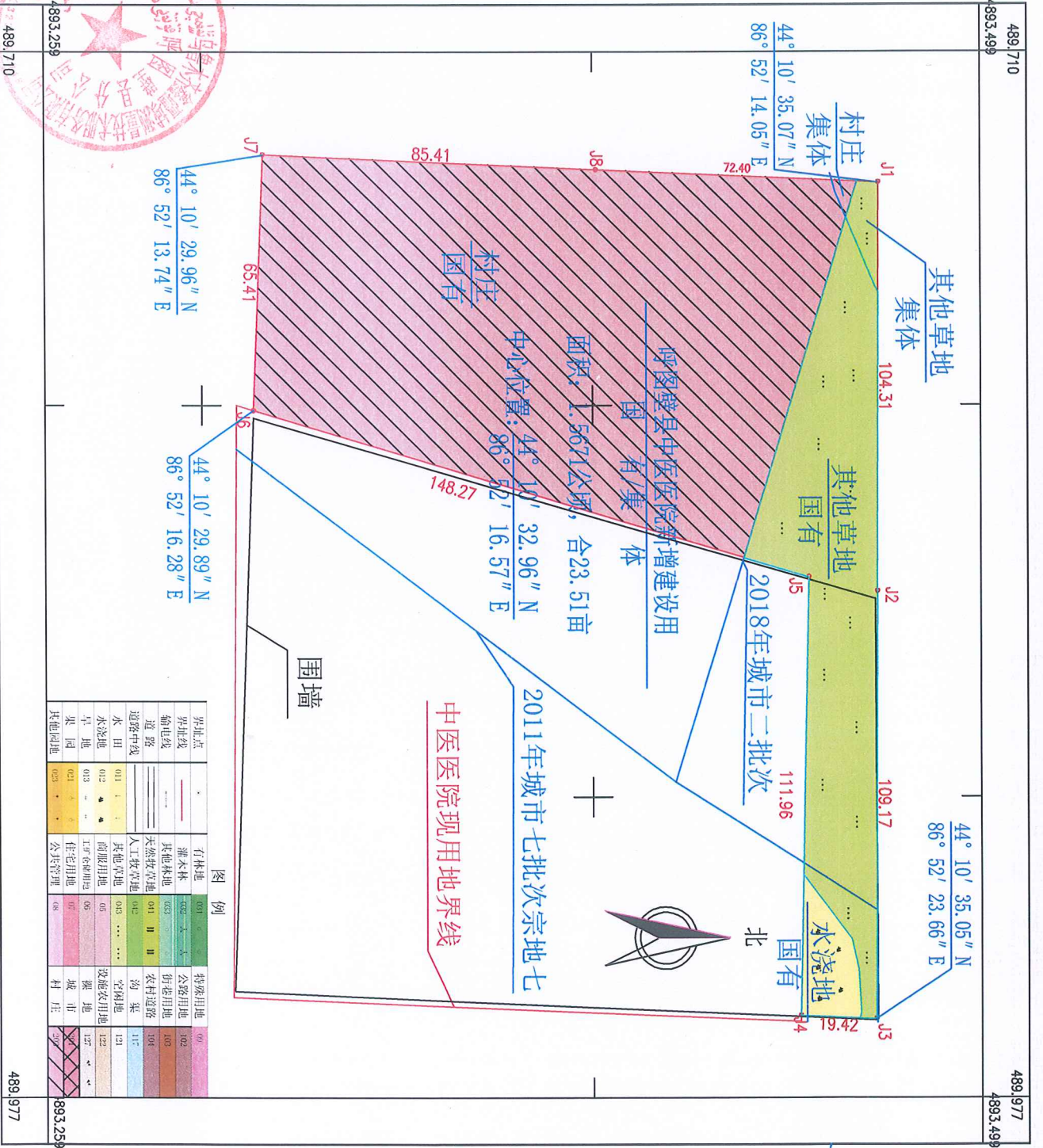
北



界址图
粘贴线

比例尺: 1:

呼图壁县中医医院新增建设用地项目勘测定界图



乌鲁木齐鑫疆域测量技术有限公司呼图壁县分公司

图例

界址点	有林地	特殊用地
界址线	灌木林	公路用地
输电线	其他林地	街巷用地
道路	采桑园	农村道路
道路中线	人工牧草地	99 渠
水田	其他草地	115 空地
水浇地	前滩用地	121 设施农用地
旱地	117 600m ² 以下	122 城市
果园	宅基地	123 农村
其他用地	118 公共管理	124 村庄
	119	125
	120	1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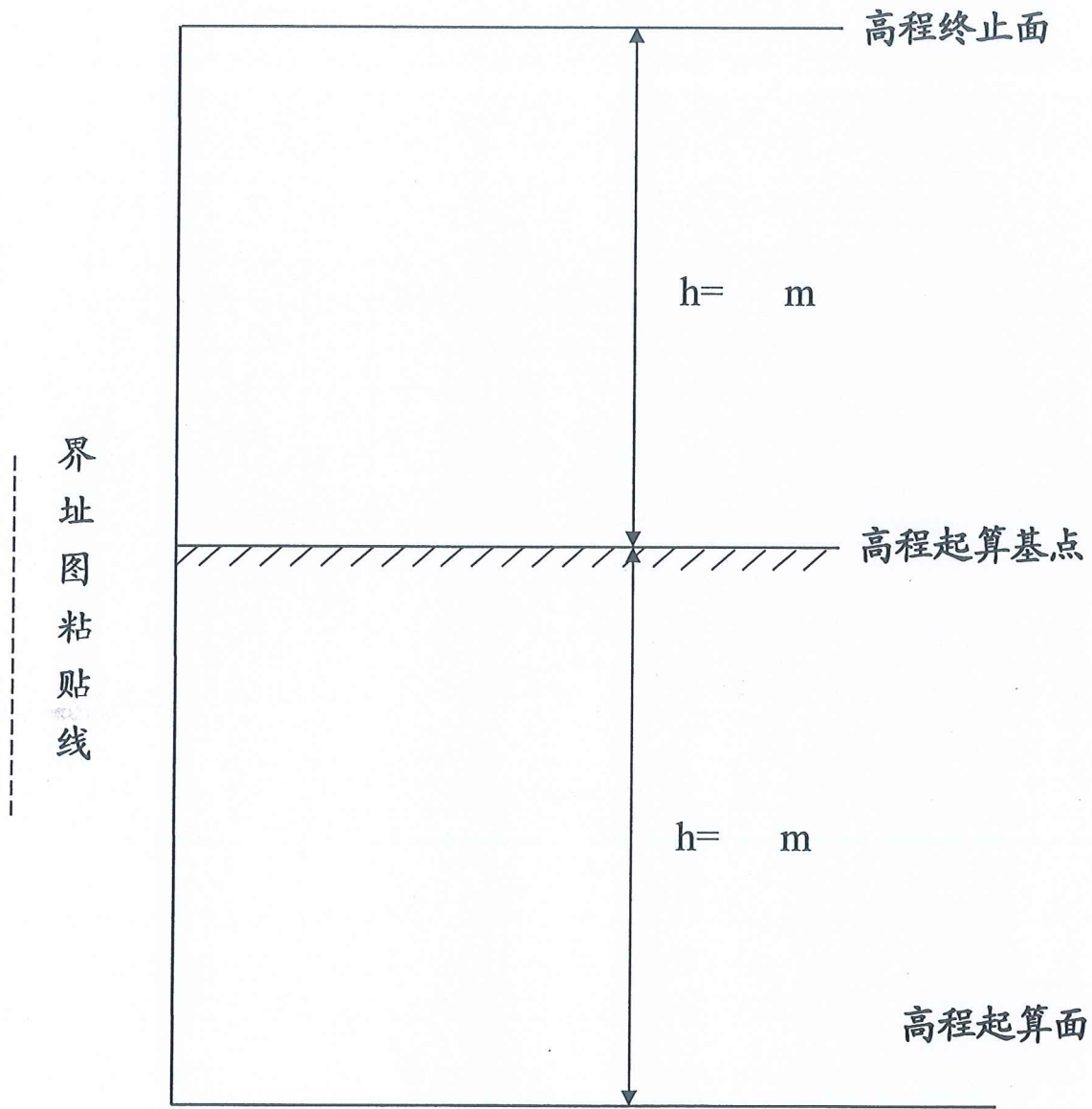
2020年9月 数字化成图
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
2007年版图式

1:1000

测图员: 甘玉龙
绘图员: 甘玉龙
检查员: 马铭泽

附件 2

划拨宗地竖向界限图



采用的高程系:

比例尺: 1:

جوڭخۇا خەلق جۇمھۇرىيىتى قۇرۇلۇش ئورنىنىڭ يەر ئىشلىتىشى ئالدىن تەكشۈرۈش ۋە ئورۇن تالاش پىكر نامىسى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设项目 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

用字第 652323202000003 号

«جوڭخۇا خەلق جۇمھۇرىيىتىنىڭ يەر باشقۇرۇش قانۇنى» «جوڭخۇا خەلق جۇمھۇرىيىتىنىڭ شەھەر - يېزا يىلان قانۇنى» ۋە دۆلەتنىڭ مۇناسىۋەتلىك بەلگىلىمىلىرىگە ئاساسەن قاراپ چىقىلىپ، مەزكۇر قۇرۇلۇش تۈرى زېمىن بوشلۇقى ئىشلىتىلىش ئورنىنى باشقۇرۇش تەلپىگە ئۇيغۇن كەلگەنلىكى ئۈچۈن، بۇ پىكر نامە تەكشۈرۈپ تارقىتىپ بېرىلدى.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和国家有关规定，经审核，本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要求，核发此书。

تەكشۈرۈپ تارقاتقان ئورگان

核发机关

تارقىتىلغان ۋاقىت

日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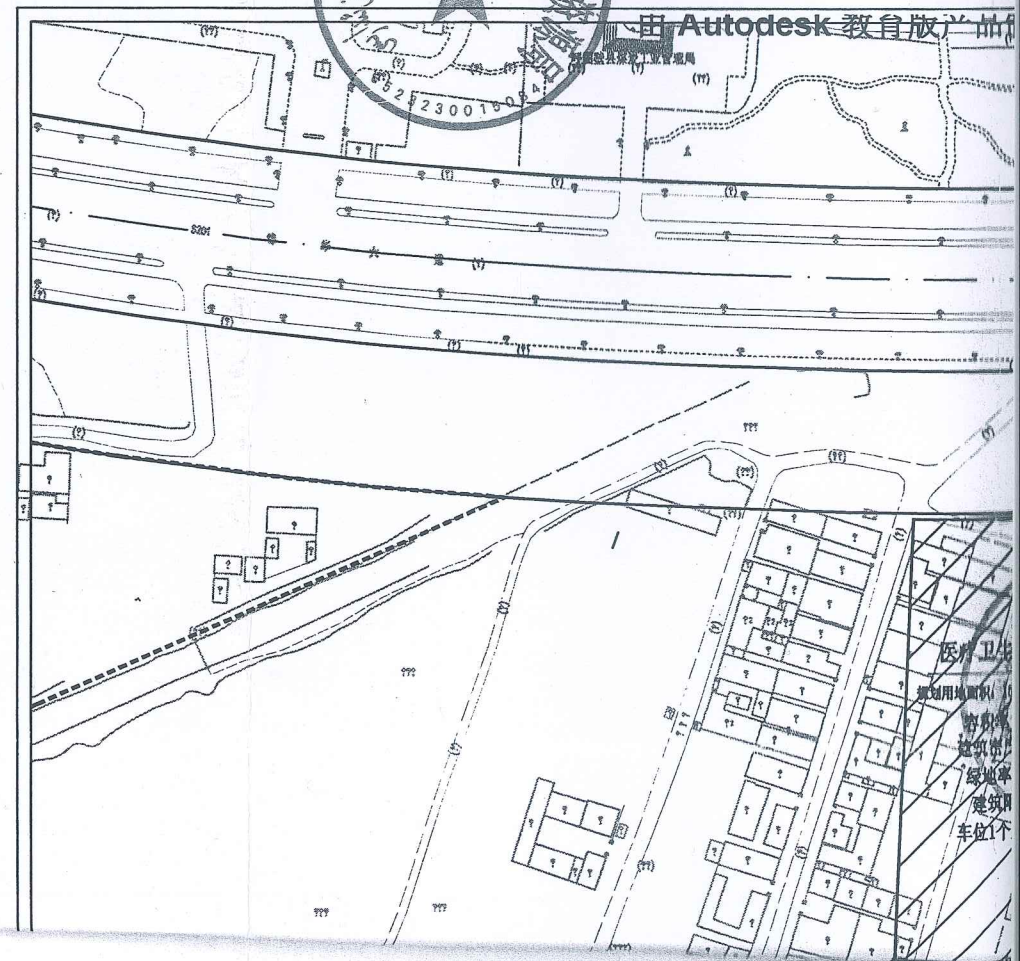


NO: Y650000900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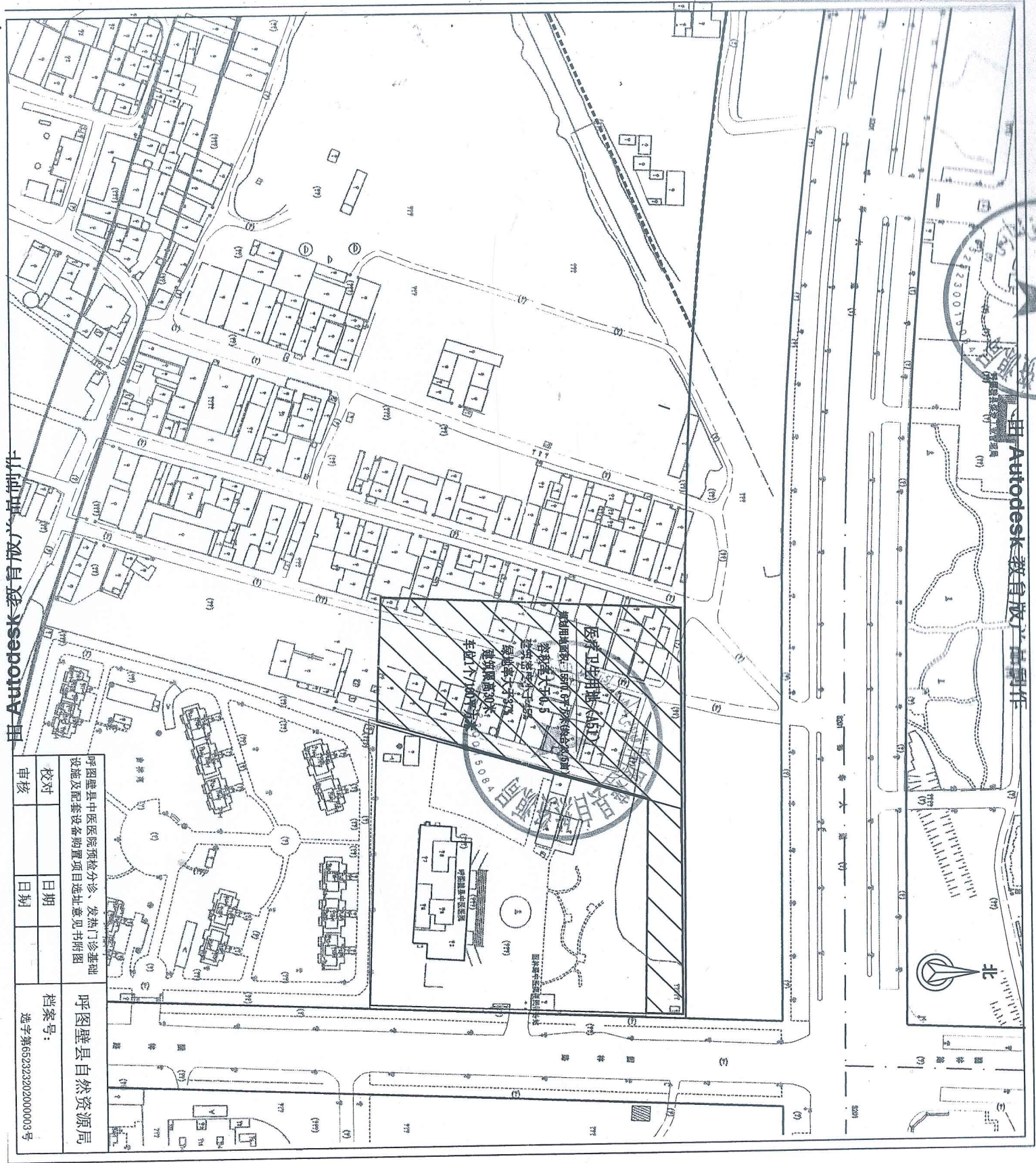
基本情况	تۈر نامى 项目名称	呼图壁县中医医院预检分诊、发热门诊基础设施 配套设备购置项目
	تۈر كودى 项目代码	2020 652323 84 01 045120
	قۇرۇلۇش قىلدۇرغۇچى ئورۇننىڭ نامى 建设单位名称	呼图壁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تۈر قۇرۇلۇش ئاساسى 项目建设依据	呼图壁县城市总体规划（2010-2030）
	تۈر تاللىنىدىغان ئورۇن 项目拟选位置	呼图壁县S201南侧、园林路西侧
	ئىشلەتكۈچى بولغان يەرنىڭ كۆلىمى (يەر تۈرى تەپسىلاتى بۇنىڭ ئىچىدە) 拟用地面积 (含各地类明细)	15670.6平方米（约合23.5亩）
قۇرۇلۇش قىلىنىدىغان كۆلەم 拟建设规模	/	

قوشۇمچە خەرىتە ۋە ھۆججەت نامى
附图及附件名称

备注：该用地属于已依法批准的建设用地，本证书仅为核发项目规划选址。



Autodesk 教育版产品制作



由 Autodesk 教育版产品制作

呼图壁县中医院预检分诊、发热门诊基础 设施及配套设备购置项目选址意见书附图		日期	日期	档案号： 选字第6523232020000003号
校对	审核			

中华人民共和国

جوڭخۇئا خەلق جۇمھۇرىيىتى

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كەسىپي ئورۇنلار قانۇنىي ئىكەنلىكىگە كۆڭۈلدىن كەلتۈرۈلگەن

(副本) 6232323556486157L

ئوخشاشمىچە نۇسخ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بىر تۇتاش خەمىيەت قىلىۋەتكەن نومۇرى



有效期 自2019年06月06日 至2024年06月06日

ئۆزگەرتىش مۇددىتى
يېقىنقى 31 ئاي ئىچىدە رەجىستىر مەسئۇلىگە يىللىق رىئەسەت رىپورتى

名称 呼图壁县中医医院

نامى

宗旨 为人民身体健康提供医疗

和与护理保健服务□□业务范围:

中医医疗与护理、保健与教育

业务范围

كەسىپ دائىرىسى

住所 呼图壁县S201路南

تۇرۇشلۇق ئورنى

法定代表人 黄革军

قانۇنىي ۋەكىل

经费来源 财政差额拨款

خىراجەت مەنبەسى

开办资金 ¥5000万元

ئىش باشلاش مەبلەغى

举办单位 呼图壁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باشقۇرغۇچى ئورۇن

登记管理机构

رەجىستىر مەسئۇلىگە يىللىق رىئەسەت رىپورتى



دۆلەت كەسىپي ئورۇنلارنى تىزىملىك باشقۇرۇش ئىدارىسى نازارەت قىلىپ تۇردى

国家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监制

全国唯一标识码 650011843

医疗机构名称 呼图壁县中医医院

地址 呼图壁县S201路南侧

邮政编码 831200

所有制形式 全民

医疗机构类别 中医(综合)医院

经营性质 非营利性(政府办)

服务对象 社会

床位数 99(张) 牙椅0(张)

注册资金

法定代表人 黄草军

主要负责人 黄草军

有效期限 自2021年12月14日

至2028年10月20日

登记号 55648615765232311A2101

该医疗机构经核准登记

发证机关

诊疗科目

预防保健科 / 内科 / 外科 / 妇产科; 妇科专业 / 儿科 / 皮肤科 / 急诊医学科 / 康复医学科 / 疼痛科 / 医学检验科 / 医学影像科; X线诊断专业; 超声诊断专业; 心电图诊断专业 / 中医科; 内科专业; 外科专业; 皮肤科专业; 骨伤科专业; 肛肠科专业; 老年病科专业; 针灸科专业; 推拿科专业; 康复医学专业; 急诊科专业; 预防保健科专业; *****

/01 /03 /04 /05.05.01 /07 /10 /13 /20 /21 /26 /27 /30 /32.32.01.32.05.32.06 /50.50.01.50.02.50.05.50.10.50.11.50.12.50.13.50.14.50.15.50.16.50.17*****





中华人民共和国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机构名称 呼图壁县中医医院

法定代表人 黄革军

地址 呼图壁县S201路南侧

主要负责人 黄革军

诊疗科目

预防保健科 / 内科 / 外科 / 妇产科 / 儿科专业 / 全科 / 眼科 / 皮肤科 / 急诊医学科 / 康复医学科 / 麻醉科 / 疼痛科 / 医学检验科 / 医学影像科 / 放射治疗专业 / 超声诊断专业 / 介入放射学专业 / 中医科: 内科专业 / 外科专业 / 皮肤科专业 / 骨伤科专业 / 肛肠科专业 / 老年病科专业 / 针灸科专业 / 推拿科专业 / 康复医学专业 / 临床检验专业 / 预防保健科专业*****

登记号 55648615765232311A2101

有效期限 自 2021 年 12 月 14 日至 2028 年 10 月 20 日

该医疗机构经核准登记，准予执业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制

发证机关 昌吉回族自治州卫生健康委员会

发证日期 2021 年 12 月 14 日



姓名 黄革军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5年5月14日
住址 新疆呼图壁县城镇东风大街23号1幢楼1单元401室
公民身份号码 652323197505143812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呼图壁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7.08.08-2037.08.08

昌吉回族自治州
环境保护局文件

سانجى خۇيزۇ ئاپتونوم ئوبلاستلىق مۇھىت ئاسراش ئىدارىسىنىڭ ھۆججىتى

昌州环评(2011)59号

关于对《呼图壁县中医医院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呼图壁县卫生局:

你单位报来的《呼图壁县中医医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及相关资料收悉,经我局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概况:该项目位于呼图壁县城西南, S201 省道与园林路的交汇处,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 $86^{\circ} 52' 25.41''$, 北纬 $44^{\circ} 10' 34.48''$ 。该项目为新建,主要建设内容为主体门诊楼一栋,整体为框架结构,总建筑面积 10869.99 m^2 。同步建设楼内供电、给排水、供暖、消防、智能化系统及其配套设施。项目

建成后新增病床数为 112 张。该项目总占地面积 24735 m²，总投资 4624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29 万元，占总投资的 2.8%。

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我局同意该项目建设。

二、要求建设单位必须认真落实本项目报告书中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并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按照国家有关拆迁政策，妥善安置拆迁户。

2、施工期严格控制扬尘，施工场区经常洒水，减少扬尘量；施工期产生的建筑垃圾需向呼图壁县环卫部门申请处置场所，不得随意倾倒建筑垃圾；生活垃圾运至呼图壁县垃圾填埋场处理；产生的生活废水由蒸发池蒸发，施工废水经沉淀澄清处理后用于抑尘。

3、选用低噪声设备，施工噪声必须符合国家标准《建筑施工厂界噪声限值》（GB12523-90）的要求；将产生噪声的主要设备安装在室内或在设备上安装消声减震设施；严格执行施工时间规定，因工程要求确需夜间施工时，要向呼图壁县环保局申请，经批准后方可夜间施工，并公告周围居民。

4、营运期产生的锅炉废气须经多管旋风除尘器处理达到《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01）中 II 时段二类区限值后排放。食堂产生的油烟废气经净化设备处理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中的油烟排放限值后排放。

5、对于营运期产生的恶臭污染物要采取密封措施，集中收

建成后新增病床数为 112 张。该项目总占地面积 24735 m²，总投资 4624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29 万元，占总投资的 2.8%。

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我局同意该项目建设。

二、要求建设单位必须认真落实本项目报告书中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并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按照国家有关拆迁政策，妥善安置拆迁户。

2、施工期严格控制扬尘，施工场区经常洒水，减少扬尘量；施工期产生的建筑垃圾需向呼图壁县环卫部门申请处置场所，不得随意倾倒建筑垃圾；生活垃圾运至呼图壁县垃圾填埋场处理；产生的生活废水由蒸发池蒸发，施工废水经沉淀澄清处理后用于抑尘。

3、选用低噪声设备，施工噪声必须符合国家标准《建筑施工现场界噪声限值》（GB12523-90）的要求；将产生噪声的主要设备安装在室内或在设备上安装消声减震设施；严格执行施工时间规定，因工程要求确需夜间施工时，要向呼图壁县环保局申请，经批准后方可夜间施工，并公告周围居民。

4、营运期产生的锅炉废气须经多管旋风除尘器处理达到《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01）中 II 时段二类区限值后排放。食堂产生的油烟废气经净化设备处理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中的油烟排放限值后排放。

5、对于营运期产生的恶臭污染物要采取密封措施，集中收

医疗废物清运合同

甲方：呼图壁县中医医院

乙方：新疆森瑞环境卫生服务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本着自愿、平等、协商一致的原则，按照《医疗废物管理条例》相关规定，进一步规范我县医疗废物的收集、暂存、运输和处置等相关工作，避免医疗废物丢失、泄漏和转卖；强化和规范管理，保证医疗废物能够得到有效转运，经双方协商由甲方委托乙方清运本单位所产生的医疗废物收集、转运工作，经甲乙双方协商签订本合同，条款如下

第一条：清运医疗废物服务期限：自2022年2月19日至2024年2月18日止。

第二条：医疗废物转运费按每公斤5元计算。以上报价含购买车辆费、装卸费、油费、防护服、二级防护所有用品、驾驶员工资、押运员工资、车辆保养、车辆维修费、车辆消杀清洗费、过路费、人员住宿费。工作人员缴纳商业保险、车险、GPS监控费等一切费用，不包含处置费。

第三条：付款方式：甲方每月以乙方发票递交后三个工作日（节假日除外）支付乙方医疗废物转运费，乙方提供正式发票。如甲方违约结款日未能支付转运费则按照发票金额的10%支付滞纳金以此类推。

第四条、甲乙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一）甲方的责任和权利

1. 甲方指定专人根据《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管理办法》《医

疗废物分类目录》的相关规定严格做好医疗废物分类包装并张贴标识。

2、甲方负责医疗废物闭环管理的场地，要达到当前疫情防控对医疗废物闭环管理的标准。

3. 甲方指定专人负责衔接、配合乙方的收运及处置工作，将医疗废物按照《医疗废物分类目录》的规定进行分类包装且放置于周转箱内密闭；核实填写医疗废物双签名交接登记记录，存档保存3年。

4. 甲方必须对包装破损、包装外表污染的医疗废物，重新包装，否则，运送人员有权拒绝回收运送；对损伤性的医疗废物甲方必须用利器盒密闭包装，如出现针头类暴露的医疗废物扎伤乙方转运人员由此带来的一切后果均由甲方负责。

5. 甲方医疗废物暂存点必须方便医疗废物装卸及运送车辆的出入。地面有良好的排水性能，易于清洁和消毒，配备水龙头、通风设施，有1米高的墙裙防渗处理，有污水处理措施。

6. 甲方必须配备数量足够、且符合《医疗废物专用包装袋、容器和警示标志标准》相关规定的医疗废物转运箱，以便与乙方车辆携带的转运箱交换使用，尽量减少工作人员发生职业暴露的风险。

7、甲方在疫情期间协调生产单位，交通部门，政府部门车辆放行的相关通行证件。

8、甲方落实医疗废物专用转运车辆出入医疗卫生机构院区转运医疗废物过程中的消毒消杀工作。

9、如因焚烧厂原因导致乙方未按时转运，甲方不能追究乙

方的责任且上报相关部门衔接焚烧厂一切事务。乙方提供相关特殊情况造成未能及时转运的说明。

（二）乙方的责任和权利

1. 应当建立、健全医疗废物管理责任制，其法定代表人为第一责任人，切实履行职责，确保医疗废物的安全管理。

2. 应当依据《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取得《危险废物运输经营许可证》开展危险废物营运工作。

3. 依据《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取得《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其经营范围应核定为：危险废物、医疗废物。驾驶人员、押运人员应当取得相应的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从业资格。

4. 甲方负责闭环管理场地的提供设备投入。乙方负责生活场地的分区，生活区，污染区的分类，隔断，消毒用品等。

5. 应当根据医疗废物工作转运规范车辆符合《医疗废物转运车技术要求》（GB19217-2003），并按要求收集转运医疗废物，对医疗废物运送过程负责。

6. 医疗废物采用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由甲乙双方交接时共同填写，分别保存，保存时间为3年。

7. 医疗废物运送车辆不得搭乘其他无关人员，不得装载或混装其他货物和动植物。车辆行驶时应锁闭车厢门，确保安全，不得丢失、遗撒和打开包装取出医疗废物。

8. 乙方运送人员在接收医疗废物时，应从外观检查甲方医疗废物是否按规定进行包装、标识，并密闭盛装于周转箱内，不得打开包装袋取出医疗废物。对包装破损、包装外表污染或未盛装于周转箱内的医疗废物，乙方转运人员必须要求甲方重新包装、

标识，并密闭盛装于周转箱内。甲方拒不按规定对医疗废物进行包装的，乙方转运人员有权拒绝运送，并向县生态环境局报告。

9、指定专人负责与转运单位进行医疗废物的交接工作，对移交的医疗废物进行核实后填写《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医疗废物专用），按时上报环保部门存档。

10、乙方转运甲方辖区内所产生的全部医疗废物（包括医疗机构、个体诊所、集中医学观察点等），转运时间不能超过48小时，保障人体健康，环境安全。

11、乙方转运人员的防护，应按要求，采取手卫生、穿戴工作帽、医用防护口罩、防护服、手套+长袖加厚橡胶手套、防护面屏或护目镜、根据暴露风险选择鞋套、靴套或胶靴的防护措施。

12、乙方清运医疗废物时按照要求规范装车、消毒，清运医疗废物时连转运箱一起密闭转运并及时按单位和数量正确归还。

13、乙方医废物运送车辆每次运送完毕，应在处置单位内对车厢内壁进行消毒，喷洒消毒液后密封至少30分钟，清水冲洗干净。

14、乙方应制定应急处理预案，在运输中，若发生事故，由乙方负责，其他相关部门配合处理。如果乙方在转运过程中出现泄露、流失、买卖导致传染病传播和环境污染等事故发生，一切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15、乙方应当根据医疗废物分类收集、运送、暂时贮存所需要的专业技术、职业卫生安全防护和紧急处理知识等，制定相关工作人员的培训计划并组织实施。

16、乙方要自觉接受政府卫生监督部门、环保部门和甲方的监督。建立完善医疗废物转运工作档案，及时统计上报各类报表资料。

第五条、违约责任

1. 甲方必须按照《医疗废物管理条例》严格执行，按规定分类医疗废物包装，不得将生活垃圾、建筑垃圾或非《医疗废物分类目录》中规定的其它物质混入，否则乙方有权拒绝接受；造成医疗废物无法及时规范处置的事实，一切责任由甲方承担。

2. 乙方必须按照《医疗废物管理条例》严格执行，在约定的时间内及时、彻底地清运甲方的医疗废物，如乙方未规范收运、处置甲方的医疗废物，造成二次污染的事实，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不可抗力原因除外。

第六条、解决争议方式

通过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方式解决。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甲方支出的所有费用都按照合同中签订的金额支付，不允许乙方私自抬价或调价。

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自签订之日起执行。

甲方：

签字（盖章）：

2022年2月19日



乙方：

签字（盖章）：

2022年2月19日



医疗废物处置费合同书

(2021年)

医疗废物处置（以甲方下称）：玛纳斯县西海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垃圾产生者（以下简称乙方）：呼图壁县中医医院

为了加强疫情期间医疗废物处置的安全管理，防止疾病的传播，保护环境，保障健康，明确医疗废物处置单位和医疗废物产生者在医疗废物处置过程中的权利和义务，本着“谁污染，谁付费”的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及国家卫生部等有关法律、法规，经甲乙双方协商，订立本合同，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乙方医疗废物产生的地址为：呼图壁县园林路8号

第二条：垃圾处理方式的质量。

一、在合同有效期内甲方要求标准：

1、运送医疗废物，应当遵守国家有关危险货物运输管理的规定，使用有明显医疗废物标识的专用车辆。医疗废物专用车辆应当达到防渗漏、防遗撒以及其他环境保护和卫生要求。

2、正确分类医疗废物，损伤性和感染性废物分装，使用有警示标识符合标准的医疗废物专用垃圾袋、锐器盒、医疗废物专用箱。做到不泄露、不刺伤、废物入箱运输。

3、甲方对乙方移交的医疗废物种类是否符合标准，包装是否符合要求，有权指正、监督或拒收。

二、在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应当：

1、乙方必须向甲方提供“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2、乙方按要求将医疗废物投放在医疗废物专用袋（箱）内、在甲方接收垃圾时，应在甲方登记本上签字。

3、乙方必须使用医疗废物专用袋（箱），按规定对垃圾袋口进行包扎，防止泄露、防止锐器穿透。在每袋及箱体贴上医疗标签（标签规范：单位、科室、损害、感染、人员等内容）。

4、不得将生活垃圾混装在医疗废物专用袋内。

5、如有病原体基、标本和菌种、毒种保存液等高危险废物应当就地清毒。

第三条，医疗废物处置费的标准及结算方式。

1、医疗废物处置费结算方式：每月25日按称重计量榜单数据结算处理费。
暂按4.1元/公斤收取处理费

2、处置费用：最终以昌吉州发改委核定价格为准（如若无拉运费，经甲乙双方协商可自行规定）。

3、甲方医疗废物处理费缴费地点：玛纳斯县医院垃圾处理中心

第四条：违约责任

一、甲方违约责任

1、甲方如服务不到位，乙方可及时反馈给甲方，若整改不力，乙方有权向卫生健康主管部门投诉，甲方应当接受卫生健康主管部门的处理。

2、由于不可抗拒的原因或政府行为造成医疗废物处置停业并造成损失的，甲方不承担赔偿责任。

二、乙方的违约责任

1、乙方未按期缴纳医疗废物处置费的，超出期限应按所缴金额的百分之一每日缴纳违约金。

2、乙方私自改变医疗废物性质，向其他人转移或出售医疗废物的，将上报卫生健康主管部门进行处罚。

第五条：合同有效期

自 2021年10月28日 至 2022年8月4日 止，本合同双方签字后生效，如终止本合同，双方应提前 10 日向对方提出书面申请，并征得对方书面认可后，方可终止，否则，本合同一直生效至合同期满止。

第六条：其它

乙方如中途破产，停业、歇业、转让、应书面通知甲方，同时，附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相关手续，否则，视为正常营业。

第七条：本合同共 4 页，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

代表：

地址：

电话：

经办人：

签订日期：2021年10月28日



乙方：呼和浩特市中医医院

代表：

地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园林路81号

电话：18999540075

经办人：

签订日期：2021年10月28日



呼图壁县中医医院污水站医疗污泥 清理处置合同

产废单位（甲方）：呼图壁县中医医院

处置单位（乙方）：新疆汇和瀚洋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丙方）：新疆深科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为保证甲方污水处理设施的正常运行，保障人民群众的身体健 康，防止医 疗废物污染事故的发生，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国 务院《医疗废物管理条例》、国家环保总局《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技术规范》、卫 生部《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管理办法》《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中华 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招标文件等相关规定， 甲乙丙三方本着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友好协商，签订如下协议：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呼图壁县中医医院污水站医疗污泥清理处置合同

2、项目地点：新疆昌吉回族自治州呼图壁县园林路 81 号

3、承包范围：根据《国家危险废物管理名录》《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 准》(GB18466-2005)规定，医院污水站所产生的污泥为危险废物（废物类别： HW01 医疗废物；行业来源：医疗；废物代码：841-001-01；感染性废物；危险 特性：In），受甲方委托，由丙方协助甲方办理《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固体废物动 态信息管理平台》危险废物管理计划的申报和清淤相关的环保施工手续，按环保 要求，丙方在约定的时间、地点对甲方污水站的医疗污泥进行清理，清理出来的 医疗污泥交由乙方脱水干化后进行无害化处置。

4、合同工期：合同签订，接到甲方通知且现场具备施工条件后 60 个日历 日。因不可抗力造成工期延误，工期相应顺延。

二、甲方的义务

1、在丙方协助下，及时办理医疗污泥清理处置相关环保手续。

2、开工前将施工所需水、电接至施工场地。

3、负责协调施工车辆进出现场的通道。

4、开工前向丙方提供污水处理设施的图纸资料、施工机具库房及场地。

5、协调处理施工场地周围地下管线。

6、按合同约定将污泥清理处置费用汇至乙方和丙方指定银行账户。

三、乙方的义务

1、向甲方提供合格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等证照资料备查。

2、按照国家及环保部门的相关规定，将丙方从甲方污水站清理出来的医疗污泥进行无害化处置。

3、有义务接受甲方对处置医疗污泥过程的监督，如乙方对医疗污泥的处置不符合国家及环保部门的相关规定，甲方有权向环保部门举报。

四、丙方的义务

1、协助甲方办理医疗污泥清理处置手续，并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固体废物动态信息管理平台》上报危险废物转移计划。

2、按环保规定，清淤前对污泥进行检测，取得合格检测报告后进场对沉积的医疗污泥进行清理，并交由有运输资质的单位运至乙方（西山大浦沟南路 3001 号）进行无害化处置。

3、丙方清理污泥时必须给工作人员提供必备的安全保障措施、安全教育和技术培训，如在清理污泥时，丙方人员出现意外事故，责任由丙方承担。

4、丙方有义务接受甲方的监督，如丙方对医疗污泥的清理过程不符合国家及环保部门的相关规定，甲方有权向环保部门举报。

5、施工期间，丙方配置临时消毒设备对污泥进行消毒处理，采取异味除臭措施，严禁在地面随意堆放污泥，施工完成后及时清理现场。

6、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载明的重量，及时与乙方结算污泥处置费用。

五、工程设备、材料要求

丙方施工过程中采购材料设备的约定：本项目施工范围内的全部工程材料应是合格产品并满足工程质量要求，所使用的设备和材料必须具有合格证和材质鉴定单据，符合招标文件设备技术条款的明确要求，并与投标文件承诺的品牌一致，由甲方人员或工程监理现场验收，否则，不得使用。

六、施工安全要求

丙方应遵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和甲方制定的《工程施工管理规定》、《安全管理协议书》，严格按照安全标准组织施工，并随时接受行业安全检查人员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由于丙方安全措施不力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由丙方承担。

七、竣工验收

验收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固体废物动态信息管理平台》危险废物转移流程完结为准。

项目完工并验收合格后，丙方必须在 15 天内，将竣工资料交至甲方管理科室。

八、违约责任

项目未经验收，甲方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由此而发生的质量或其他问题，由甲方承担责任。

丙方不能按合同规定的工期竣工，应当承担逾期竣工的责任，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按每天 500 元计，施工达不到合同约定要求的，甲方有权要求丙方返工，其费用由丙方承担，影响工期造成环保处罚的，由丙方承担责任。

九、合同价款及结算方式

1、合同价款：采用固定单价的方式确定。

应甲方要求，对甲方污水站沉积的污泥进行一次清理，本次污泥处置费为人民币 10500 元/吨，清淤重量约 8 吨，合同总价为人民币捌万肆仟元整（¥：84000.00）。清淤总合同价款以危险废物转移联单载明的实际重量进行结算。

2、结算方式：合同签订后，甲方支付丙方人民币肆万贰仟元整（¥：42000.00），施工完毕丙方向甲方提交项目全部施工资料并开具有效合法的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丙方支付剩余款项。

3、合同价款汇入丙方以下指定账户：

收款人：新疆深科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行：建设银行乌鲁木齐南湖路支行（行号：1058 8100 0575）

账号：6500 1614 4000 5250 6854

4、乙丙双方费用结算按照双方签订的《医疗污泥干化处置合同》执行。

十、争议的解决

1、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出现合同未尽之事宜，应友好协商，所达成的新协议为本合同的有效补充部分，和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2、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产生争议应友好协商，如协商不成，可以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一、其它

1、承担施工安全保卫工作及夜间施工照明的责任和要求：由丙方完成。

2、运至施工现场内用于本工程的设备和材料，由丙方负责管理，如发生损坏或丢失由丙方承担。

3、由于丙方原因造成的工程损失，甲方将在结算工程款中扣除。

4、若国家有关医疗废物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发生变更修订，应根据变更后的要求对本协议进行修订。

十二、附则

本合同一式六份，甲方执三份，乙方执三份，丙方执三份；经甲乙丙三方盖章后生效。

合同有效期：2022年04月30日至2023年04月29日

（以下无正文为合同签署页）

甲方（盖章）：呼图壁县中医医院

法定代表人或经办人：贵朝

联系电话：189 9954 0025

地址：新疆昌吉回族自治州呼图壁县园林路 81 号

乙方（盖章）：新疆汇和瀚洋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经办人：

联系电话：

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第十二师）沙依巴克区 104 团西山大浦沟南路 3001 号

丙方（盖章）：新疆深科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经办人：

联系电话：

地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北路 615 号



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报告编号: WT202205189

项目名称: 呼图壁县中医医院病房综合楼建设项目

委托单位: 新疆创禹水利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样品类型: 噪声

编制日期: 2022年5月28日

新疆锡水金山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XinJiang XiShui JinShan Testing Environmental technology service Co.,Ltd.



报 告 说 明

- 1、未盖检测单位“检测专用章”、“CMA”标识章、“骑缝章”的报告均无效。
- 2、本报告无编制、审核、批准人签字无效，报告经涂改、增删一律无效。
- 3、未经本公司同意不得复印本报告，复印件未加盖检测单位检测专用章和骑缝章无效。
- 4、本报告不得用于各类广告宣传。
- 5、委托单位对检测报告有异议，应在收到报告十五日内提出，逾期不予受理。否则检测报告自签发之日起生效，无法保存或复现样品不受理申诉。
- 6、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
- 7、本检测报告仅代表检测时委托方提供的工况条件下的检测结果。
- 8、当结果有“<”表示浓度低于方法检出限，其数值为该项目的检出限。
- 9、标注*为分包项目。
- 10、本报告中所附限值标准均由客户提供，仅供参考。

机构通讯资料：

通讯地址：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韶山街 88 号

实验室地址：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韶山街 88 号 1 号楼第四层

联系电话：0991-5304889

监督投诉电话：0991-5304889

新疆锡水金山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委托单位	新疆创禹水利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
项目名称	呼图壁县中医医院病房综合楼建设项目	项目地址	呼图壁县中医医院院内
检测类别	环评检测		
样品类型	噪声		
监测内容及频次	监测内容及频次见表 1		
监测方法及仪器	采样方法及仪器见表 2		
检测结果	检测结果见第 3 页		

编制: 明腊梅

审核: 李小龙

签发 (盖章):



签发日期: 2022年5月27日

1、检测内容及频次

类别	检测点位	点位数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天	次/天
噪声	项目区内 1 号点 1#	1	声环境噪声	2	昼夜各 1 次

2、采样方法及仪器

类别	采样方法及依据	所用仪器	仪器编号
噪声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t410-2 型风速仪	XSJS/YQ-36-28
		AWA5688 多功能声级计	XSJS/YQ-24-3
		AWA6022A 型声校准器	XSJS/YQ-34-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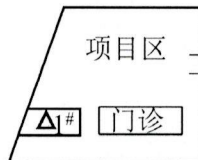
噪声检测结果报告

《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 表 1 中 1 类标准限值		昼间 55dB (A) 夜间 45dB (A)	仪器核查	测量前: 93.8dB(A) 测量后: 93.8dB(A)	
天气状况		晴	风速	2.4m/s	
测点 编号	测点 位置	测量时间	主要噪声源	等效声级 dB (A)	
				昼间	夜间
1#	项目区内 1 号点	2022 年 5 月 25 日	混合	44	39
1#	项目区内 1 号点	2022 年 5 月 26 日	混合	44	39

测点示意图见本页图: 噪声检测点位 Δ



E86°52'22.69"
 N44°10'32.39"



-----报告结束-----

附件 3

建设项目环评告知承诺审批申请表

审批方式	审批告知承诺制
项目名称	呼图壁县中医医院病房综合楼建设项目
项目建设地点	项目位于呼图壁县中医医院内，项目区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 86°52'30.45"，北纬 44°10'36.03"
环境影响评价行业类别	四十九、卫生 108.医院 841-其他
规划环评开展情况	无
建设单位情况	
建设单位名称	呼图壁县中医医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12652323556486157L
法人信息	姓名：黄革军 联系电话：18999540075
	身份证号码：652323197505143812
授权经办人员信息	姓名：梁金健 联系电话：13899608557
	身份证号码：652323198009130013
评价单位情况	
评价单位名称	新疆创禹水利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91654002MA7773UL5Q
项目环评信用编号	h1g5m9
编制主持人	姓名：刘运孔 信用编号：BH003399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2016035650352013650101000171

<p>主要编制人员</p>	<p>姓名：刘运孔 信用编号：BH003399</p> <p>主要编写内容：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建设项目工程分析、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结论</p>
<p>建设单位承诺</p>	<p>本公司（单位）根据《环境保护法》《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完成了呼图壁县中医医院病房综合楼建设项目的环评报告表。</p> <p>一、本公司（单位）所提交的各项材料合法、真实、准确、有效，对填报的内容负责，同意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将本次申请纳入社会信用考核范畴，若存在失信行为，依法接受信用惩戒。</p> <p>二、本公司（单位）已对《呼图壁县中医医院病房综合楼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审查，认可新疆创禹水利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单位得出的环境影响评价结论。</p> <p>三、该项目选址符合有关规划，不在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生态红线等各类禁止建设区域。</p> <p>四、该项目能够满足国家、自治区关于项目建设运营的相关规范、标准。</p> <p>五、本公司（单位）将自觉落实环境保护主体责任，履行环境保护义务，严格按照本项目环评文件所列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以及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进行项目建设和生产经营。若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将依法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p> <p>六、本公司（单位）将严格遵守各项法律法规，坚持守法</p>

	<p>生产经营，本项目不存在“未批先建”等环境违法行为，项目所需的用地、用房均属依法获得，不存在使用违法建筑等其他违法情形，自觉接受政府、行业组织、社会各界的监督，若存在违法行为隐瞒不报的，自觉接受相关部门的查处，由生态环境部门撤销关于本次申请的审批决定。</p> <p>七、本公司（单位）将严格执行各项环境保护标准，把环境保护工作贯穿于项目建设和经营全过程，落实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的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本公司（单位）将及时办理排污许可手续，并按规定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经验收合格后，项目方正式投入使用。</p> <p>八、根据原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政府信息公开办事指南（试行）》（环办〔2013〕103号）的有关规定，我单位提交的《呼图壁县中医医院病房综合楼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公开本电子版，不含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以及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的内容。</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建设单位（盖章）：呼图壁县中医医院 承诺日期：2022年6月24日</p>
环评机构承诺	<p>一、本公司（单位）严格按照各项法律法规、政策、技术导则规定，接受呼图壁县中医医院的委托，依法开展呼图壁县中医医院病房综合楼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并按规范编制《呼图壁县中医医院病房综合楼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p> <p>二、本公司（单位）已知悉生态环境部门告知的全部内容，本项目符合实施告知承诺的条件，接受生态环境部门对建设项</p>

	<p>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质量的监督检查。</p> <p>三、本公司（单位）基于独立、专业、客观、公正的工作态度，对呼图壁县中医医院病房综合楼建设项目建设可能造成的环境影响进行评价，并按照国家 and 自治区有关生态环境保护的要求，提出切实可行的环境保护对策和措施建议，对《呼图壁县中医医院病房综合楼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得出的环境影响评价结论负责。</p> <p>四、本公司（单位）对《呼图壁县中医医院病房综合楼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真实性负责，对《呼图壁县中医医院病房综合楼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拥有完整、独立的知识产权，对该成果负责，不存在复制、抄袭以及资质盗用、借用等行为，同意生态环境部门将该成果纳入社会信用考核范畴，若存在失信行为，依法接受信用惩戒。</p> <p>环评机构（盖章）：新疆创禹水利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主持人（签字）：刘延孔 承诺日期：2022年6月16日</p>
<p>批复送达方式</p>	<p><input type="checkbox"/> 邮件送达，电子邮箱为：</p> <p><input type="checkbox"/> 快递送达，邮寄地址为：</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申请人自取（取件地址：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p> <p>注：以上三种方式均可（打√），请申请人在提交申请表时一并明确。</p>

注：本表一式三份，生态环境部门、建设单位、环评机构各存一份。